

四、第 4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29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14 日上午 9 時 3 分）

市政總質詢

（上午：陳議員善慧、朱議員信強、陳議員幸富）

（下午：黃議員明太、鄭議員光峰、李議員雨庭）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請就座，開會。（敲槌）向大會報告，今天上午繼續市政總質詢，第一位質詢的議員是陳善慧議員，時間 50 分鐘，請議員開始。

陳議員善慧：

市長、兩位副市長、市府團隊，以及電視機前面的市民朋友、媒體先生小姐，大家早安、大家好。今天是第 4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總質詢，首先要恭賀高雄正義中學世界機器人大賽得到世界冠軍四連霸，請市長代表市政府鼓勵一下正義中學的同學。

主席（康議長裕成）：

市長請。

陳市長其邁：

謝謝陳議員的關心。正義中學世界機器人大賽能夠四連霸，代表我們不僅在各級學校，同時也代表台灣的年輕朋友非常有競爭力跟創新的能力，所以我要特別表達恭喜，尤其在這一次的國際機器人大賽裡面，台灣選拔賽我們取得三冠二亞的佳績，在 113 年 5 月由教育局補助，代表台灣到密西根的勞倫斯理工大學參加國際競賽，也能夠增進高雄市的學生參與國際競賽的實力，所以我在這裡要特別表達恭喜。

陳議員善慧：

好，謝謝市長。這都是高雄市未來的科技頂尖高手，對於市政府推動科技產業真的非常有幫助，不是只有市府團隊為高雄市打拼而已，高雄市的子弟也是無時無刻為高雄市打拼。開始進入質詢，這是市政選擇題，在推動每一項市政中，都會遇到鄉親有正面的意見，但是希望市政府也要兼顧地方的需求，規劃建設走出正確的道路，這樣才會讓市民朋友感覺市府團隊有用心為市政打拼。本席有三個大議題要和市長及市府團隊探討，第一個是產業轉型升級和交通環境改善進度；第二是增加市庫收入時，也要注意居住正義平衡；第三是政策服務革新也要平衡公務人員的工作量。

首先要探討產業轉型升級和交通環境改善進度，自從台積電進駐楠梓科學園

區之後，橋科也有很多科技產業進駐北高雄，所以交通問題非常重要，尤其台積電 P1、P2、P3 三個廠陸續規劃在楠梓科學園區規劃，預定 115 年會全面報編，代表之後產業會陸續進來，所以交通一定要改進。目前施工中的有拓寬翠華路，全長為 1,360 公尺，寬是 40 公尺，總經費 3.1 億元，預計 115 年 3 月完工；還有中油研發專區園區南路的開闢，總經費 6.44 億元，預定 115 年 3 月完工通車；新台 17 線總經費為 65.8 億元，預計 115 年 12 月完工通車，以上都是計畫施工的道路。拓寬翠華路工程，本來是三線道車道，包括機車道縮減為二線道，但是還有縮小一些，等於一線道多一些，所以交通比較壅塞，道路拓寬本來就是會遇到黑暗期，市民朋友都可以體諒，但是我們是不是可以儘快完成？在施工中是不是可以計畫好，讓交通更順暢？針對本席剛剛講的這三個部分，請工務局長答復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楊局長回答。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翠華路正在趕工當中，分為東側、西側半半施工，目前南上北下都是三線，西側施工三線，等於加起來是六線，現在西側施工還是維持六線通行，西側完工以後就換東側施工，半半施工還是要維持六線，等於是北上南下各三線，完工後變成四線，等於八線的翠華路，預計明年中會完工。

陳議員善慧：

那翠華路呢？找一個時間到翠華路，看看有沒有更好的方法改善塞車的問題儘快通車。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儘量趕工。

陳議員善慧：

上個星期市長和行政院長視察楠梓產業園區的交通，目前有規劃新增國道一號園區匝道聯絡道，中間有新增聯絡道、新增台 1 線匝道，還有新增楠梓匝道三項工程，這是市長和行政院長勘查之後規劃的，和市長探討這三條道路是不是可以如期在 117 年完工？雖然國道聯外道路已經開闢了，但是產業園區內的道路也要一併開通，尤其是園區南路、園區北路和園區東路應該要加緊腳步全面去進行開工，因為等到台積電全面進駐之後，包括中油的研發專區進駐之後，裡面的人員還有交通量都非常多也非常壅塞。市長，針對國 1 聯外道路的部分，行政院那天有來看，這個部分我們可以在 117 年如期完工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其邁：

有關楠梓匝道的引道，包括市府新建從引道下來到左營新站這個路段，現在已經開始展開都市計畫變更程序，明年可以開工，按照行政院核定的計畫是在 117 年 12 月可以完工。

陳議員善慧：

因為這個有兩條道路是市府新工處要開闢的，一條是高公局要負責的，市府要做的這兩條市長有把握可以跟得上嗎？

陳市長其邁：

我們的部分比較沒有問題，但是高速公路這邊車流量比較高，所以高公局負責的工程段，一方面它也考慮到現在台南、高雄，尤其到岡山、楠梓過來這個車流量更多，除了這個引道的工程之外它還要增加一個車道的新建，這樣它的時間算一算，比較合理的時間還是在 117 年年底才會完工。

陳議員善慧：

可以完工，接下來是園區南路現在已經開闢了，園區東路和園區北路這兩條道路的開闢對後勁和右昌的居民非常重要，這兩條道路開闢之後，後勁地區和右昌地區要到仁武比較方便，整個產業園區的交通也會比較順暢。市長，針對園區南路、園區北路以及園區東路前段開闢，市長認為可以如期完工嗎？請副市長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林副市長欽榮：

第一個，比較大的 155 億的那個案子 117 年 12 月要完工，分別是由高公局和市政府分工，我們接受國科會代辦，包括都市計畫也是一定要如期。第二件事情是園區南路，園區南路在 P1 廠以西的部分已經在進行施工，我們已經來代辦，這個部分的目標是 115 年，甚至要往前提前完工，因為今年年底就要陸續進場了。至於整個園區南往東的部分就依據 P1、P2、P3、P4 廠的部分一直推進，這個部分是由國科會他們自己辦理，市政府會從旁協助，包括管線的遷移等等，主要是要協助這幾件重大的事情，我們跟楊欽富局長的團隊也要求在整個翠華路的拓寬 40 米，務必要在明年年中提前完成，明年年中 6 月底要完工，所有的人行道和整個 4 線北上、4 線南下這個務必在明年年中完成。

陳議員善慧：

廠區這幾條道路預定什麼時候可以完工？

林副市長欽榮：

這個部分我沒有辦法回答，這個要依據它建廠的時序，這個部分是由科管局

一直在推進之中，新工處的部分以西就是園區南路 40 米的，P1 廠以西的部分我們先打通，這個在 115 年就會完成。

陳議員善慧：

可是也是要催促一下。

林副市長欽榮：

當然，我們目前跟蘇振綱局長緊密合作中。

陳議員善慧：

接下來就不是蘇振綱局長了，院長要換人了。

林副市長欽榮：

我不知道，目前還是跟蘇局長在聯繫中。

陳議員善慧：

陳建仁吧！第二個議題，增加市庫收入和落實居住正義也是要平衡，目前市面上傳言說，高雄市政府如果標售一塊土地建商就會把房價稍微抬高，到底這個傳言是否正確，市民自己判斷。市長，目前左營、楠梓區近一年的成屋交易平均 1 坪多少錢？市長有聽說嗎？請地政局長回答，我是說房屋，不是土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地政局長，請回答。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左營地區近一年大概 30 幾萬到 40 萬，以預售屋來講楠梓地區大概 30 到 35 萬，一年預售屋的部分。

陳議員善慧：

屋齡 5 年呢？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屋齡 1 至 5 年大概 25 萬到 27 萬左右。

陳議員善慧：

你有嗎？我朋友想要購買，如果你有的話就賣給我，那麼便宜。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屋齡還是有區位的問題。

陳議員善慧：

你那邊有沒有房子可以賣到那麼便宜的？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屋齡 1 至 5 年大概還是有這樣的價位。

陳議員善慧：

調查一下，價格應該沒有那麼低。這是本席整理出來的資料，111 年至 112

年度我們重劃抵費地，最高 1 坪已經飆到 79 萬了，最低的也有 58 萬，因應北高雄產業園區的發展需求，加速對楠梓區和橋頭的部分要趕快去興建社宅，因為產業需求帶來的紅利所以很多人會進駐到楠梓，包括橋頭新市鎮，陸續會有人口移入，但是房價太高導致購屋不太方便。

本席在上個會期也有和地政局探討過，就是大學藍田段 360 地號，還有土庫芎蕉段 280 地號，這兩筆都是抵費地，一筆是 1,200 多坪、一筆是 2,500 多坪，大學這一塊鄰近大學 52 街和大學 5 街，這個就在甲圍國小旁邊。另外這一筆在芎蕉段 280 地號，位於芎蕉腳芎林路和寶溪北街路口，鄰近高雄科技大學，這兩塊土地都非常漂亮，現在是擔心市府會把土地標售，我有和局長探討過，你也說這兩塊土地適合來興建社宅。局長，目前你有在規劃嗎？請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上次陳議員質詢過，我們就內部評估這兩筆目前已經控管交給都發局去評估社宅的需求了，所以這兩筆我們不會拿出來標售。

陳議員善慧：

都發局局長，這兩塊土地開始在評估了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都發局局長，請回答。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針對重劃區的土地我們遵照內政部的政策，3%到 5%的用地土地可以評估來作為社宅使用，如果當下的條件還不夠可以先預留作為儲備用地。

陳議員善慧：

局長，目前這兩塊土地你們有評估嗎？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之前有評估幾塊。

陳議員善慧：

這兩塊不在裡面嗎？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有評估。

陳議員善慧：

後續評估的結果要讓本席知道。接下來這幾塊土地都是我們的抵費地，地點也都非常好。第一塊就是在藍田西段 5 號跟 6 號，它現在狀況就是面臨高雄大學第一排，捷運紫線的旁邊，所以說這兩塊地非常的好。再來是藍田中段 18

地號、18-1、18-2、18-3 這三塊在藍田國小的旁邊，也是靠捷運紫線，很近。市長，針對本席剛剛提供的這五筆土地，我們未來的規劃是怎麼樣？是要土地標售？還是要捷運聯合開發？還是要設定地上權招標？還是要興建社宅？針對這幾個問題，市長可以大約回答一下，目前這幾塊土地，我們市府有什麼規劃嗎？請回答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市長，請回答。

陳市長其邁：

我們會配合中央的政策，就是抵費地 3 到 5% 的部分提供做為社會住宅。第二個就是說我們平均地權條例所規範的這些事項，因為我們公辦重劃，會取得抵費地，這是我們原來在整個開發成本的範圍裡面。你有抵費地標售之後才有多餘的資金來辦理下一次的公辦都更，這些都是法律的規定，所以我們會依法行政。捷運聯開的部分也必須是緊臨在捷運站的站旁，才有這個條件，因為我不曉得藍田國小這裡附近，目前為止並沒有所謂的捷運的一個開發，所以大概捷運的聯開是比較不可能。那地上權招標、或者是土地標售、以及社會住宅，我們都會同步來進行。

陳議員善慧：

沒預設立場就對了？

陳市長其邁：

簡單講就是我們社宅土地的 3 到 5%，這個是內政部所訂定的政策，這個我們會配合。

陳議員善慧：

廣設社會住宅不僅可以維護居住正義，也是對一些危樓都更時，需要一個暫遷安置的空間，也是不錯的。目前我們高雄市總共有 2 萬 2 千 4 百多戶興建當中的社宅，但是在我們楠梓區只有 1,500 戶的清豐安居，所以說非常的少。這個慈愛大樓是本席跟林副市長一直在推動的一個建設，因為慈愛大樓差不多快要 60 年的老屋，是以前高雄市政府蓋給一些比較低收的居民在住的，它是分配 6 坪、8 坪、10 坪，最多 10 坪而已。差不多 60 年了，林副也去看過很多次，去了解很多遍了，目前有一塊比較適合的，因為它的地區都是商五的地，但是它的南區後面，有一塊地是我們高雄市政府社會局的地，林副你知道的，就是紫色這塊。藍色這塊是慈愛大樓的大樓，這裡有一排；這塊紫色是我們高雄市政府社會局的，私有的是 184 坪，公有的是 165 坪。但是南區這邊的都更戶已經超過 70% 了，所以本席是建議市政府，是不是可以用公辦都更的方式，先把社會局這塊地、跟慈愛大樓這塊商一的地，因為那邊願意都更的已經差不多

77%，快要 80%了，這邊先來做給北區的民眾看。不然那些房子 60 幾年了，什麼時候要地震不知道，什麼時候會像城中城這樣，因為城中城就是都沒人管顧，導致燒起來後，一些遊民才會出問題。所以這個部分，本席跟我們林副去很多趟了，林副也了解那邊的狀況，林副針對我在講的這個部分，你認為如何？我們是不是可以公辦都更這塊先來處理？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林副市長欽榮：

確實我一直是非常感佩南區的比例高達到百分之七十幾，中間底下有一個市政府 730 多平方米的地方，我一一回應給你。這個依照都市更新條例公有土地應該是主動要參與都市更新的，所以在這個前提之下，只要是我們社會局並沒有其他用途的話，我會大力的主張請都市發展局劃定為公辦都更地區。即使公辦的部分仍然有一些私地主，仍然是屬於一個公辦的範圍，那麼我們徵得他同意的話，我想我們這是能夠用南來引動北。因為北其實是也很需要趕快來發展，尤其是你知道 TSMC 馬上今年年底，明年就開始了，所以這個地方的需求會非常的大。所以我直接附和你的建議，會後南區的部分我會召集都發局跟社會局儘量依照陳議員的指教，把它劃定為公辦重劃的地區。那麼就請都市發展局跟社會局也一起公辦都更這個範圍，因為人數比例已經達到 70 幾%，當然我們還是有一些不同意的部分，我們還是要跟他們再來一起溝通。至於北區的部分，百分百差不多都是私人的，我用南邊來引動北邊的話，這對整個地區是為有效的。所以非常謝謝陳議員，已經歷經兩年多，我們也一起在那掛牌、一起推動，希望能夠花開結果，希望把整個的 3、40 年的窳陋地區，能夠帶動一個新的活力。

陳議員善慧：

這要趕快來去做，你說的就是南區先做，來帶動北區，北區也來陸續處理，這是很好的。再來另外一塊就是本席一直在跟我們市長強調的，就是中油勞宅的部分，這塊地也很需要市政府來幫我們高雄市民解決這些事情，因為這裡的權限在經濟部跟中油。所以本席希望市長可不可以召集一個中央的經濟部、中油公司，以及宿舍區裡面的市民朋友，共同來開一個會議。看未來中油宿舍這邊的地要怎麼樣來處理？要怎麼把這個地上權、居住正義還給我們中油這邊的員工？他們長期居住在那邊 50、60 年，但是面對現在產業的進駐，還有中油一直逼他們，包括水電錢、租金，一直想讓他們遷走。本席希望市長，召集一個跨部會的會議，大家討論一下這條路該怎麼走，給中油宿舍那邊的員工、那邊的居住人知道我們市政府真正有在關心他們，不是嘴巴講講而已，市長這個

部分你有辦法做到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其邁：

宏毅、宏南、宏榮這三個里里長，大概在兩個禮拜前我也跟他們座談過，那天的結論是說，現在大家慢慢有比較多的共識，就是怎麼樣能確保他們居住的權利？怎麼樣市府也能介入來協調雙方，就一個既有可行的公辦都更的精神，二方面也能讓中油這些退休老員工及眷屬能夠擁有，意思就是包括他的土地、房屋，在整個都更的部分也能以他們擁有的財產做為都更計算的基礎，雙方來談。這些是比較技術性的問題，我也跟中油董事長有聯繫，他當然也提了除了宿舍區之外，還有周遭中油土地利用的這些問題。我也交代林副市長召集中油公司，還有幾個里的里長，我們再討論幾個可行的方案，再來跟居民做說明。這個部分現階段我們的住戶住在這邊，市府還是要把他們的生活先照顧好，但是長遠的這些方案也不急在 1、2 個月，這個要大家有共識，這個要大家凝聚共識，也要取得居民的同意跟中油公司的同意，這樣計畫才可能再推動下去。

再給我們一點時間，我們會盡最大努力撮合雙方能夠好好的談。因為畢竟在這裡除了包括台積電設廠之外，周遭的發展其實非常非常的快。總是這些中油的長輩，退休員工的年紀也愈來愈大，我總是希望把他們的生活好好地照顧好。有的年紀都八、九十歲還在煩惱房子的問題，我們也很捨不得。〔對。〕我們來把這個方案做的比較完整一點，再跟中油的市民朋友、退休員工好好地做說明。

陳議員善慧：

市長，你說的這個是正確的。你當市長每一個市民你都要照顧好，尤其是他們這些受到很多不公平的待遇，我相信你也了解，礙於是在中央的權責，我們要出的力量有限，但是我希望你講的要趕快去做，林副市長，剛剛市長有交代你了，你就趕快召集各部會、各局處一起了解一下要怎麼處理？

接下來，第三個，政策服務革新，跟公務人員工作量的平衡問題。目前高雄市政府推動很多的市政，都需要公務人員在第一線幫忙跟推動。

市長，你在專案報告裡面也有講，你希望打造一個科技、宜居、幸福、魅力的高雄，帶領高雄飛向全世界。高雄市就像一台 A380 的雙層客機，你就是機長，市民朋友就像是坐在飛機上的乘客，公務人員就像機上的服務人員，他要服務高雄市的市民，要兼顧市政的推動，所以他在推動當中，有時候會心有餘而力不足，就是說他們的工作量能超過他們的負荷。這是本席抓出 4 年來，109 年離職跟退休的人數差不多六百多個人，一直到 112 年目前為止還是六百多個

將近七百個。這代表公務人員離職也好、退休也好愈來愈多，但是新的公務人員甄選進來的有這麼多人嗎？我相信市長你也了解，事實就是沒有那麼多人。譬如說，各行政機關，只講市府團隊就好了，光是公園處的處長到現在還沒有處長。左營區的區長主任秘書也代理將近一整年了，這就是說一些公務人員比較好的人才，退休的退休、離職的離職，所以我們要趕快將這些公務人員補齊，這樣才能替市政府的市政努力、奮鬥。市長，針對這個部分，你認為怎麼樣？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其邁：

我們的缺額有兩個管道，一個外補徵才、一個是考試分發。對於相關出缺的局處我們也希望說，有一些要補的一些單位，我舉例像環保局、都發局還有工務局幾個大的局處，其實都面臨到人數跟編制比較少的狀況，造成同仁的負擔會增加，所以也希望他們能夠趕快來儘速的補足相關的缺額。

陳議員善慧：

沒錯，但是本席認為公務人員補足是非常的重要，因為怎麼樣？人數不夠，一個人做兩、三個人的工作，導致離職潮會一直持續下去。所以這個問題，現在外補的平均公文的來回差不多需要 3 個月，這 3 個月當中其實市政府就可以思考後面的人要怎麼樣用比較快的時間補進來？該當不夠的我們可以用約聘雇的，比較沒有技術性的工作可以用約聘雇的先減少公務人員的工作量，這也是一個不錯的方向，這也可以給市長參考。就是在法令可許的範圍裡面，可以用約聘雇的，我們就先僱用約聘雇的人員來減少公務人員在職的工作量。像楠梓的清潔隊跟左營清潔隊，這個清潔隊我之前就講過了，一條翠華路從頭要掃到尾剛好要一整天，他的人數也比較少，尤其是楠梓區跟左營區他的人口數陸續一直再增加，這是重中之重，也希望環保局長也好、市府也好也應該要重視。

接下來要講淹水的問題，水利局局長，目前汛期要到了，局長，你有做好汛期的防災預備嗎？請局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每年大概在汛期前我們都會做一些相關防災的整備工作，目前各抽水站、閘門、地下道等等，都已經做好相關的檢視以及定期都會去巡視。右昌地區在這幾年有做相關的排水改善，像援中港抽水站在 111 年底就已經完工。廣昌滯洪池現在都可以滯洪，整體要在 7 月完成。另外，軍校路這個部分我們會併在新台 17 線的一些工程一起去施作。大概議員在議會質詢的案件我們陸續都有排

順序來做。

陳議員善慧：

好，局長，我請教你橋頭大排的歸屬權是屬於誰的？因為前一陣子有人在那邊偷到一些垃圾非常的臭，民眾檢舉，那時我要去照相不知道是水利局還是工務局已經派人去清理好了，兩個在那邊互推。水利局跟工務局互推這是誰的權責？我是覺得你們為什麼不確定一下？到底橋頭第一大排權責是屬於誰的？以後如果這裡還有發生什麼問題，這樣里長也好，還是本席也好，才知道這是誰負責的，我直接去找誰就好，不用說我找來之後，你推給他、他又推給別人，這樣子，好不好？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都找水利局。

陳議員善慧：

這是屬於水利局嘛！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都找水利局。

陳議員善慧：

正確吧？〔對。〕好，屬於水利局，以後這裡如果有什麼問題，我就找你了，好不好？〔好。〕好，你請坐。

再來換工務局，工務局，這就是本席上次有質詢過的，就是都市計畫道路的私有土地，這個土地是私人的，但是這是都市計畫道路裡面的道路，這個道路的土地我們一直沒有去徵收，導致路面要重鋪，一直都沒有辦法重鋪，你看那個路面那麼差，到現在都還是這樣，都沒有辦法重鋪，局長，我希望這個一定要拿出一個方法來處理這些事，這種問題不是只有這裡有而已，我相信全高雄市尚未徵收的都市計畫道路一定非常多，我們沒有經費去徵收，但是我們要如何說服市民朋友，因為我沒有那麼多經費可以徵收你的土地，但是一些急迫性的道路，已經損壞到都難以通行，可是那一條又是重要道路，而且是私設道路，我們也無法去幫它重鋪，地主也不願意簽同意書，局長，這個問題我希望你要趕去解決，趕快去解決。

再來還有一條道路，就是後勁中街與聖雲街 76 巷道路開闢，這裡本席也說過，它已經中斷 3 年了，新工處那天有回答，但是這個如果沒有經過市長答應要開闢，相信新工處也無法去開闢。市長你那天在後勁參加座談會，你有答應里長，這樣子的話有要開闢嗎？市長，針對這一段。

主席（康議長裕成）：

市長，請回答。

陳市長其邁：

那天和里長座談的時候，有說到後勁中街與聖雲街 76 巷道路開闢這個問題，這條道路它大概分成兩段，包括路段一和路段二，路段一是後勁中街到後勁東路 75 巷，現況未開闢，這段開闢總經費差不多是 2,300 多萬元，其實工程費才 170 萬元而已，用地的費用是 2,150 萬元。後勁東路 75 巷到聖雲街這部分，總經費是 2,900 多萬元，用地費用是 2,650 萬元，工程費用是 262 萬元。這部分我會交代工務局，地主方面再拜託陳議員幫忙跟地主協調一下，看看是不是能夠讓我們分期來付徵收費，這樣我們要開闢才能進行得比較順利，這點要拜託陳議員，我們也會拜託工務局和地方一起來溝通一下。

陳議員善慧：

好，工務局長，你站起來一下好不好？局長，工務局長啦！工務局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工務局長。

陳議員善慧：

對，針對我剛才說的這幾條私設道路有辦法去重鋪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種如果是都市計畫已經劃設，土地還沒有徵收，但是已經在供公共通行，我們可以去重鋪，沒有問題，這個可以去鋪。

陳議員善慧：

這樣的話哪時候要去鋪設？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隨時都可以安排去鋪，但是就是有一些，我們要去鋪，但是他不讓我們鋪，這個可能要拜託…。

陳議員善慧：

對，這就是我在說的問題啊！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要拜託議員幫我們協調。

陳議員善慧：

就是地主不讓你鋪啊！我就是問你，你要如何解決這些問題？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就是要去鋪，我們要去鋪啊！

陳議員善慧：

那個都市計畫道路已經供通行三、四十年了，我們要去鋪應該…。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所以我們這邊要鋪是沒有問題的，應該是沒有問題。

陳議員善慧：

對啦！地主應該…，因為這是大眾利益，這不是個人利益，是不是？地主如果要抗議什麼，我們好好去跟他們溝通，如果不行，我們也是要拜託林炎田。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像這種道路我們都會去幫他們鋪。

陳議員善慧：

拜託林炎田局長支援一下，否則一條道路損壞成這樣，如果讓人家摔倒怎麼辦？有人摔倒的話，依照國賠法，我們還要賠人家錢，〔好。〕今年年底之前去鋪好，好不好？道工處…。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好啊！但是還要拜託議員幫我們協調居民同意的部分，因為我們要去鋪。

陳議員善慧：

你要害我嗎？你叫我去協調？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他們不讓我們進去鋪啊！

陳議員善慧：

我又沒有錢賠給他們，市府有錢可以賠，你叫我去協調？是不是啊？你反而把球踢回來我這裡！我跟你說，我剛才已經有介紹一個人給你認識，我有介紹警察局長讓你認識，他有公權力嘛！要有公權力嘛！是不是這樣？是不是？那都已經通行三、四十年了，那是大家都在走的大條路，又不是小巷子，是不是這樣？如果說是剛才那種還沒有開關的，那個我不敢說，但是這都開關三、四十年，你還把責任踢回來我這裡，叫我去協調？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好，我們想辦法去鋪。

陳議員善慧：

你是要害死我嗎？局長，你這樣不行欸！年底以前…。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想辦法去把它鋪完。

陳議員善慧：

好啦！年底之前你給我鋪好就好了，好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是、是。

陳議員善慧：

現在要來探討高雄物產館未來營運的方式，本席有聽說已經要交給觀光局了，但是在還沒交給觀光局之前，我昨天也有跟農業局長探討那些問題，像是那邊有椅子，沒有桌子，桌子把它敲壞移走之後就只放椅子在那邊，放了差不多有 30 張椅子，分 5 個地方放置，然後這當中都沒有桌子，我後來問說物產館交給觀光局了沒？結果問起來是還在農業局，這個問題，局長，現在要怎麼處理？農業局局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回答。

農業局張局長清榮：

昨天你有問過我了，這個我會去處理，因為它那個不是把它敲壞，它那個因為是鋼筋裸露的地方，它怕沒有人在那裡管理的時候…。

陳議員善慧：

危險。

農業局張局長清榮：

會有危險，所以先把它移除掉，所以如果你是說在這段時間因為沒有桌子的時候，人家如果在那裡出入，會造成比較不方便，這個我們會來會勘之後看要怎麼來善後。

陳議員善慧：

多久能夠做好？

農業局張局長清榮：

我一個星期之內跟你回報，好不好？

陳議員善慧：

一個星期之內嗎？〔對。〕好，這樣子的話，市長，我請教目前我們的物產館，現在要交給觀光局，未來我們運用的方向是怎麼樣？市長，你簡單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議員善慧：

市長，請回答一下好不好？市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陳議員要問市長。

陳議員善慧：

未來高雄物產館的發展方向如何？

陳市長其邁：

你如果問我個人的看法，當時在那裡蓋什麼水上運動中心，在那裡蓋一個這

個，而物產館又在這裡，物產館為什麼做不起來？物產館因為那裡的交通，從翠華路過來，那裡又是國道 10 號末端，從國 10 下來的車輛速度都很快，所以車子要轉進物產館，實在轉不太進去，那裡原本有一條從停車場出來的路因此塞住，所以那個地點還是要針對地方的特色去規劃交通，還有依照整體周遭的環境去做考量，不然在那裡要做生意實在是不好做，坦白說是這樣。所以我會收回來交給觀光局，請林副市長主持開一個會，看這裡要做什麼。那個水上運動中心，當時其實如果把物產館那邊…，因為那裡出去還有一個碼頭，其實那裡是最好的地方，所以我來協調，跟秘書長，我們來找一些業者，來看他們的意願如何，把物產館這個地方的交通以及周遭的環境，車子要如何安排動線、要如何出入比較方便，這樣人比較會來。否則在那裡，你說物產館，簡單說就是你來買農產品，你不是騎機車就是開車，開車的人要進去不方便，對一般人來說，那裡不是一個要進去的交通以及裝卸貨很方便的地方，其實那裡是去休息、在那裡參加蓮池潭周遭活動比較多的地方，所以這個部分給我們一點時間，我們來好好的把它重新再做規劃，這樣也許會比較好，不然現在他們裝卸貨在那邊，農業局在那邊，單一個點只做物產的銷售，其實效果是不太集市，簡單說就是這樣。所以讓我們來做一個規劃，以後未必是再做物產館。〔是。〕再看是否是做一個觀光、休閒、娛樂的中繼站，或者是水上活動的另外一個點，這樣的話就會比較好一點。

陳議員善慧：

好，感謝市長，再麻煩一下，如果規劃好，第一時間讓我了解一下，因為市民朋友如果問起，我們才會知道。那裡是最顯眼的地方，國道 10 號下來就是看到那裡，未來整個如何規劃，請秘書長第一時間讓我了解一下。

再來就是演唱會經濟，其實高雄這幾年在演唱會方面，有很多團體想來高雄開演唱會。所以我們在經濟方面也好、觀光方面也好，陸續都有帶動到。但是本席在部門質詢也有談到，這個就是要體諒一些公務人員的辛苦。包括警察也好、義交也好，這個都非常…，我知道市長在每次的演唱會，你都會坐鎮指揮，疏散人群也很快，但是經紀公司來這邊開演唱會，他們有賺到錢，也帶動到高雄的繁榮。但是在周遭的部分，不可以都一直在免費使用我們的市府資源，場地免費，人力也要使用我們的。這是比較沒有道理的。希望能在未來…。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其邁：

我們會按照陳議員的建議，把一些交通的狀況，能夠把它做一個比較好上下車、一個臨停的地點。第二個、就是我們和演唱會團體是有拆開的，簡單來講

就是在場內的部分。何謂場內，就是包括外面那個廣場，那個部分也算是場內，這部分是演唱會經紀公司要負責。那接駁車也是經紀公司要負責。車子是由他們去負責的。在外面的部分，因為人潮很多，所以全世界的城市都是一樣的。在周遭外圍的治安或是環保、大馬路邊的垃圾，治安的維護，這些是我們要負責的。所以我們已經和這些演唱會的團體，有一些非常多的合作經驗。其實團體沒有幾間，世界上比較大間的、都已經和高雄市政府有非常久的工作時間。所以我們會把我們該做的這個部分，再做人員的調度跟管理。這個部分我們會把它落實做好。不會發生說外面的交通或者是裡面的部分，人家也不要都是我們的人進去服務，他們有一個 SOP 作業流程的，這個大家已經非常有經驗。

簡單來講，像緊急疏散的每個通道口，高雄市的世運主場館有 48 個通道口。每一個通道口，我們都會要求說他們要做到什麼樣的一個程度。譬如說，每一個通道口、萬一有什麼狀況，每一個門都需要有一個人在看顧，包括內部治安的服務。這個安全或者是疏散等等，這個是由他們負責。我們是負責外圍部分。所以我們會在彼此跟這些團體開會協議的時候，我們會把這些 SOP 有一些做不好的地方要做改善。其實我們也針對比較長遠的場館維護，運發局也編列相關的預算在做處理。當然也包括說，假如人力有所不足的部分，我們也會來補足相關的人力。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陳善慧議員，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接下來是兩位議員要聯合質詢，是不是？好，接下來請總召朱信強跟陳幸富議員聯合質詢，時間就是 50 分鐘加 50 分鐘，100 分鐘嗎？對。100 分鐘開始。

朱議員信強：

幸富議員可能待會有事情，他會提早一點。議長、市長、兩位副市長，還有新的副市長還沒到職嗎？市長，你的副市長還沒有來嗎？還沒。好，各位局處首長，還有今天是我跟陳幸富議員聯合質詢。剛剛看了善慧議員在談的都是市區開發，我來講一下鄉下的。鄉下的民意代表要講鄉下的才有選票。這邊也看到現在公糧在立法院，要把公糧調高 8 元。當然損失，我看起來農糧署要多負擔 200 多億元。以美濃農會的 147 在全國比賽，說實在、在 10 名以內占了 8 名。所以在全國的稻米裡，它是勝過以前所謂的高雄 139，也是池上米的方面。我覺得市長跟農業局長在這方面，我們覺得大家都要努力。以高雄市，我們在國中、小，我們學午糧一年的用量超不多近 3 千噸。

目前的美濃米 147 在全國的知名度也滿高，也曾經拿到日本的特賞獎。在這邊也要來拜託市長，是不是說依現在的公糧來講，我們看到公糧其實這樣講比

較快，公糧已經過剩了。整個過剩在制度面上，農糧署又不得不做。做起來的時候，他虧損。包括飼料米，包括一些飼料米剩下 1 公斤 8 元。他從保價收購計畫收購的 26 元，到精米的時候賣出是 8 元，足足虧了很多。我們說美濃米 147，他應該就是說，像現在今年度 112 年度，得標的是由台南、嘉義的一些糧商，標得我們國中、小的學午糧。不過在學午糧的整個制度，他們有產銷履歷。產銷履歷以外，他們混雜了很多的品種，包括 30 號，那個品種太多了。我們現在農糧署有規定，在市面販售要單一品種，有摻雜到泰國米、越南米等等都是要標示，只有美濃米是比較純正。這個 147 相信我們農業局局長跟市長、跟在座的局處長都知道這個米，他的米質絕對是一個比較優質的良質米。

在這邊也要拜託市長，是不是在一年的淨零碳排，包括減少這個碳足跡的食物旅程，我們要怎麼縮短？我們常講地產、地銷，現在台南、嘉義糧倉標到的時候，從那邊的米，因為公糧是集中一個公糧保管的倉庫，他們過來的時候或許沒有冷藏。美濃農會在前幾天，因為農糧署的補助之下，補助的自籌款，包括高雄市政府農糧署一共 6,000 多萬元，羅副市長那天也在場。所以希望高雄的學生能夠吃到最優質的良質米，不過一年要多出個 3,000 萬元，請問這個，我看是不是農業局局長在這方面比較了解，你對這個建議認為好不好？要不要做？是不是請議長請農業局長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農業局張局長清榮：

我先跟朱議員報告，我們學午糧營養午餐，一年大概是 2,400 多噸，今年已經在 5 月 10 日已經結標。那麼學校訂定的價格是 18.3 元，18.3 元，農糧署再補助，因為農糧署為了要讓我們的學生吃到好的米，所以他規定是用有產銷履歷的米。所以他在補助差額大概 20.3 元，這個是競標的一個底價。

朱議員信強：

20.5。

農業局張局長清榮：

20.3，這是一個競標的價格。

朱議員信強：

他一共是 38.8。

農業局張局長清榮：

這一次的競標、大概嘉義有兩間。有一間得標是在我們橋頭，那整體上來講，在 112 年度的時候並沒有這樣規定。但是 113 年度、今年 5 月 10 日一競標之後，農糧署特別規定這三家廠商。每一家廠商要 70 公頃的產銷履歷要指定在

高雄，所以 3 家加起來的話，等於他要用我們在地良質米大概 1,200 多公噸，等於占了整個高雄市營養午餐學午糧的 51%。

朱議員信強：

局長，我的時間有限，請簡單講重點。

農業局張局長清榮：

我向你說明一下 147 號米差多少，去年美濃農會用良質米去報價，差了 0.9 元，就是差 9 角就得標。今年的話，因為他的底價是 20.3 元，廠商報價 19.1 元得標，美濃農會用 147 號米去競標，標 30 元，所以差價差了大約 10 元。

朱議員信強：

局長，我的意思是從高雄市開始，淨零碳排及食農教育都有。我在這邊要拜託局長…。

農業局張局長清榮：

我知道，現在…。

朱議員信強：

現在一個 38 元、一個 48 元，高雄市政府是否能協調農糧署、ESG 及美濃農會大家做整體的評估，1 年花 3,000 萬元讓高雄市國中小學生可以吃到美濃 147 號米，這不是很好的建議嗎？

農業局張局長清榮：

1 年 3,000 萬元可能做不到。如果美濃農會沒有得標的話，包括差價的價格，他要負擔 1 公斤 40 幾元的差價。

朱議員信強：

局長，這你就有所不知，大家有個慣性，就是農糧署寧願買了公糧之後放到壞掉，最後只能做為飼料米。美濃栽種的面積約 1,500 甲，現在契作的 147 號米有 450 甲，我們計畫以 1 公斤 26 元收購，所以將 26 元補過來良質米，147 號收購的價格是 1 公斤 29 元，優於公糧收購的低價，比第一等價還好。本席建議，我們應該跳脫這個框架，辦法是人想出來的，高雄市市長如果大聲向農糧署說，高雄市就要吃高雄市在地的良質米，我覺得這樣很好。我們以 29 元向農民收購，若擴大面積將所有美濃 1,500 公頃都種植良質米，包括大盤、零售，都讓高雄國中、國小的學生吃到優質的良質米，這樣不是很好嗎？

農業局張局長清榮：

若是純粹依 2,400 多公噸來說，147 號米的差價 10 幾元，大概 1 年 2,000 多萬元是夠的，但是因為沒有得標，不只要負擔…。

朱議員信強：

這就要跟農糧署來溝通，因為頭和尾銜接不起來，保價計畫收購就是 26 元

了，美濃農會對農民溼穀收購的價格是 29 元，多 3 元。農委會收購公糧每年都哀嚎賠了很多錢。局長，你懂我的意思嗎？

農業局張局長清榮：

我知道，因為那天…。

朱議員信強：

為什麼不擴大面積將 147 號米都收購，只會放在嘴邊說說而已？地產、地銷都說得很好聽，結果嘉義、台南業者來投標，將半數以上的米…。

農業局張局長清榮：

如果針對 147 號米種植的面積，純粹全部要提供學午糧的營養午餐數量是不夠的。

朱議員信強：

數量夠。

農業局張局長清榮：

不夠，因為我們 1 年…。

朱議員信強：

1 公頃的地生產 5 公噸的米，所以 600 甲的地就夠 3,000 公噸的米，這部分是沒有問題的，我們都有精算過。

農業局張局長清榮：

現在美濃只有 400 多公頃。

朱議員信強：

現在 450 公頃。

農業局張局長清榮：

450 公頃。

朱議員信強：

局長，你請坐。市長，這部分你的看法如何？和局長交談後你應有個概念，農糧署收 26 元，美濃農會向農民收 29 元，不過 147 號米產量較少，公糧 30 號米產量較高，但是現在農民種植 147 號米的意願很高。請市長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其邁：

那天到美濃吃面粿條時…。

朱議員信強：

「面帕粿」。

陳市長其邁：

「面帕粳」，農會有特別提到這個建議事項，道理上是這樣，美濃是高雄的糧倉，自己種植稻米，結果美濃孩子吃的米卻是…。

朱議員信強：

外面的。

陳市長其邁：

其他外面的米，這樣講不通。要減少碳足跡也是政府在講，要吃在地自己的米及在地的食材，這也是我們的政策。因為剛才大家都是在算價格的部分，怎麼算都沒有辦法把相關的金額算清楚，因為再怎麼算，其他縣市稻米銷量大，所以價格一定押的比較低。147 號米的品質比較好…。

朱議員信強：

我的意思是…。

陳市長其邁：

所以如果要算價格，怎麼算都算不來。

朱議員信強：

對，市長，我的建議是，農糧署既然認為公糧過剩，為什麼不轉給地方農會？像美濃農會一應俱全，從生產到末端。

陳市長其邁：

但是公糧有它的政策需求。

朱議員信強：

對，有它的政策，這個一定是要修。

陳市長其邁：

我們要有安全的存糧，還是要從公糧收購來做。

朱議員信強：

大家都是出一張嘴說公糧有多好，卻光說不做。用 26 元收購的是溼穀，打成白米再扣 40%，賣 8 元的話，這樣會損失多少？會損失將近 20 元。所以這部分我們來溝通協調，食農教育已經通過，淨零碳排學院也已開張，縮短食物里程，讓農民、農會、消費者及學生可以吃到高雄生產的好米，我覺得對整個社會是有幫助的。

陳市長其邁：

朱議員，我的建議是從地方感情的因素來看，真的是要在地的食材。第二個，當然就是你剛剛提到的碳足跡，碳足跡在組織碳排裡面屬於的範疇是在運送的過程，我會請環保局跟朱議員再和農會算一下，他應該可以取得部分的碳權。

朱議員信強：

碳權。

陳市長其邁：

這可以取得部分碳權，所以一開始是不是在美濃地區先向農會說…。

朱議員信強：

市長，講這麼久了，做個總結，不要講太久。要不要答應？

陳市長其邁：

我的意思是美濃這邊先…。

朱議員信強：

你去協調一下。

陳市長其邁：

我和清榮局長再算一下，錢也是要算一下。

朱議員信強：

好，這樣就是答應了。

陳市長其邁：

我們先來看美濃這邊如何處理，因為這是市政府的政策。

朱議員信強：

這樣沒有問題。

陳市長其邁：

我們再來看看。

朱議員信強：

市長，沒有問題吧？

陳市長其邁：

我們會想一個可行的方式再跟朱議員報告。

朱議員信強：

市長，沒問題的話請坐。這邊要問一下，看到農村的農業，這個是番茄藤，現在又開始要布置種植番茄了，已經是翻耕的季節。農業局長不要笑，這是真正的問題。現在橫躺在美濃番茄園裡面的這些東西要如何處理？第一個，沒去處，又不能漫天焚燒。要載到哪裡？垃圾車又不收。第二個是枯枝樹葉，包括芭樂、芒果和龍眼等，每年都是要修剪，剪下來的枯枝樹葉要堆積在哪裡？這是一個很大的問題。野蓮當然是美濃極具代表性的蔬菜，不過挑選以後也沒地方去，要往哪裡？往排水溝或溪底傾倒，會造成整個出水口都堵塞。本席建議比照高樹，他們也是水源保護區，所以不要再排除所謂水源保護區。我們東九區很多枯枝樹葉，我們這邊的農民要如何載運？如何去銷毀？這個是一個大問題。種番茄的農民朋友，大家都講現在這個問題怎麼辦？我們是不是尋找一個空地，約 1、2 公頃，用特許的方式讓大家載過來這邊，經過日曬把水分壓縮

掉，再是搭個廠房，就當成燃料棒的一個成份，這個是不是請環保局長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農廢的部分，我們一直都有在規劃，現在我們的目標是要走生質碳這個部分。生質碳的話，就是有芭樂樹的這一些，在東九區這邊應該有 600 多公頃種植芭樂樹，每年應該有修枝，大概有 760 公噸的廢樹枝。這些樹枝的部分，我們可以去做一些生質碳。生質碳除了可以去化這些農廢以外，又可以去打水質淨化或者是土壤酸鹼值的平衡，這個都是我們可以去處理的。野蓮那個部分，我們可以去堆肥，所以剛剛朱總召所說的這一部分的區域，假如我們設一個類似循環園區一樣，不管是農廢的生質碳，或者是野蓮的堆肥，或者是任何其他廢農膜這些的怎麼去做成 SRF，這些都是我們未來必須要去走的，所以我們持續在進行，加快我們的腳步。

朱議員信強：

沒有，局長已經講了很久了。SRF，像這種東西現在農民要放哪邊？現在請你告訴我。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有，我們有跟農會這邊有一起去做回收。

朱議員信強：

沒有，現在沒辦法，我問農會，這個也因為我建議農會載到高…。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在旗山、美濃都有。

朱議員信強：

不過他現在已經…，旗山要載到哪裡？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他們會去做回收再利用。最主要的重點現在是說這些農膜的部分會含有一些土壤或者是髒的東西，所以有一些回收廠商…。

朱議員信強：

它是生物性的，不是非生物的一些農膜，包括網子、塑膠膜並不是這個東西，它純粹是番茄藤、枯枝樹葉、野蓮這些東西。這些東西有在收嗎？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這個就可以，我們目前規劃在走的，就是要做成新型態…。

朱議員信強：

什麼時候可以好？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今年應該會做好。

朱議員信強：

這個東西，公家在做是不是比較慢？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我們會…。

朱議員信強：

本席再建議，找一個適合的地點。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對，園區。

朱議員信強：

規劃一個 2 公頃，用循環經濟的方式，先把它乾燥壓縮以後，包括容積縮小，載運到包括焚化爐這邊，才不會車輛的流通太大，是不是可以這樣？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會，我們會大概走一個循環園區的概念，去走這個不管是農廢或農膜這一些。

朱議員信強：

好，期待局長用心，多加油一點。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琿：

謝謝。

朱議員信強：

還有農地農舍，我看到準總統在那個…，農地農舍講了 N 次，農舍違建的問題確實是一個歷史共業，造就所有整體，不光是高雄市，在整個台灣省繼承違建的農舍真的比比皆是，可能在都市區看不到，不過在都外的農地是充斥著很多違建的農舍。因為看到農民朋友要申請農舍，在近 5 年我們看到的，用興辦事業，用興辦事業的，市長，你要聽一下，興辦事業的，5 年以內有 400 多件，申請農舍的只有 26 件，5 年，所以說農民要申請農舍真的是困難重重。整個什麼規範的，民國 89 年以後 2 分半地可以興建農舍，確實，在農業局，包括建管這邊確實是有困難，因為興辦事業可能他就是以環保、以企業在蓋的大樓有 400 多件。我們看到興建農舍，農民沒有需求嗎？農民確實是有需求。

在整個違建的部分，可能會面臨國土計畫在 115 年 5 月份實施以後，他的罰則會增加，也期望可以比照準總統，國土署他也講過用泰雅的特定區計畫來比照辦理，這個當然是沒有確定，不過是不是這方面我們請林副這邊，我們要討論的是在高雄市現在既存的農舍違建，這個要怎麼辦？這個是一個歷史共業，以後要怎麼辦？本席建議比照工廠的納管，用特登的方式把它用代金，當然你

說要回饋是沒辦法，用代金的方式把它回饋到我們高雄市政府，在結構無虞之下，讓它可以合法的生存。是不是請林副市長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林副回答。

林副市長欽榮：

這個部分，我們會交下去給法制局做研議，尤其是在農業管理方面，國家有一個特定的，在民國 102 年內政部就有說明，必須要有套繪，而且沒有套繪的話，就不准再重新申請分割辦理等等，所以他比較嚴苛。是故，他是不是准你用所謂的代金，據我現在的了解是法律上並沒有允許的，但是我們仍然會按照你的建議，我們先交請…。

朱議員信強：

林副，你對土地，包括都市計畫內都外的農地，你都知道，為什麼工廠可以？這個也是一個單行法則。我們在講是一個特許，立法院修法，違章工廠也是蓋在農地，為什麼他可以？農民的農舍為什麼不可以？這個很簡單，一個…。

林副市長欽榮：

它是一個法律位階，〔對。〕一個法律位階…。

朱議員信強：

對，一個就是立法院修法。〔是。〕工廠是一個大面積，他是營利用。農民朋友為了蓋一個房子，他是住宅用。污染，當然這些污染源一定是工廠比較多，農民居住的農舍未經申請，他的污染源一定是比較少，工廠可以，農舍為什麼不可以？是不是請林副答復？

林副市長欽榮：

第一個，工廠是有工廠管理輔導法，是從立法院的法律位階所核定下來的…。

朱議員信強：

對，那個是…。

林副市長欽榮：

目前…。

朱議員信強：

那個是跳脫母法以外，另外制定的一個輔導法，〔是。〕現在農舍是不是比照這個？也請市長跟中央這邊建議一下，要怎麼處理？

林副市長欽榮：

我們會把你的…，謝謝朱議員的這個意見，我們把它彙整起來，請工務局建管處跟地政局一起連同彙整，把這個意見發文給內政部參酌，這是比較公平的方式。

朱議員信強：

還有民國 90 年制定的農地農舍套繪，應該不要溯及既往。我記得有一只公文，在民國 102 年一只行政命令，他把它溯及既往，從民國 89 年農業發展條例修正以後，一概比照辦理。立法院立法的意旨是為了要幫助農民，卻用一只行政命令把套繪不得分割，有的農舍是座落在建地上面，不過他要拿配地來配這個房子。為什麼？以前農民朋友為了節省第一個，建築師的簽證；第二個，稅金的問題，所以他把建地蓋了農舍，拿一個配地 7 分地，把它配在這邊。為什麼可以配？以前的行政單位鄉鎮公所，因為以前建地申請要經過原高雄縣政府，農舍申請只是在鄉鎮公所，所以這個差異性是農民對建築法律見解的無知造成今天的問題，不過建地的建築法規跟農舍興建辦法確實是截然不同的法規，為什麼可以合在一起用農舍興建？這方面是不是請…，剛剛林副有談到套繪的問題，是不是請林副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林副回答。

林副市長欽榮：

對於農民的照顧，民國 90 年所訂定農地套繪的這個事情，內政部也在民國 102 年再重申。建築執照裡面，如果你沒有經過所謂的套繪圖上的話，未經解除是不得辦理分割。

朱議員信強：

對，不得辦理分割。

林副市長欽榮：

不得辦理分割，所以…。

朱議員信強：

我說回歸到本質，基地調整也不行，在法控的方面也不行，所以在整個坐落基地的農舍本身就是建地，為什麼以前可以用農舍興建辦法，把它合而為一用農舍的方式？這個真奇怪呢！以前的建築法規是，它建蔽率超過你就依照建蔽率超過把他罰，它容積超標你就把容積用這個罰，為什麼把配地的七分地都套住？這個很奇怪啊！農發條例裡面跟建築法規是不一樣，為什麼兩個可以一樣？建地蓋農舍，OK 嗎？以前就是公務人員在行政的怠惰，造成百姓無知，他也不懂，你說可以，我就這樣蓋，第一個，可以省稅金；第二個，免簽證，又不用高雄縣政府，鄉鎮公所同意就行。林副市長，這個方面我們要開會來討論，好不好？

林副市長欽榮：

我們把這個意見彙整，立即跟內政部再度反映，好不好？

朱議員信強：

好。請問工務局長，我們現在申請套繪證明到底要多久，你是不是一個期限給我？申請套繪證明，有無套繪證明，要多久？麥克風。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套繪證明應該是很快，不會很久。

朱議員信強：

沒有，以一般市民來講，市民百姓申請套繪，他正式申請要多久？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應該是兩個星期內。

朱議員信強：

兩個星期內，好。這個是 113 年 3 月 20 日，現在出來了，不管它有無套繪，我跟處長有談過。局長，「本案僅依系統建置之資料查察提供參考，不作為土地買賣證明文件，倘日後申請建築執照許可時，仍依審查單位查詢結果為準。」這個是什麼意思？這個是有無套繪證明，這個是什麼意思？這張公文有用嗎？再具體講，大家都是政務官，我們看到這個「提供參考」，我要的是證明，不是要參考，為什麼日後要依審查單位查詢結果為準？到底這個是什麼證明？請工務局長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是我們所謂的制式回文。

朱議員信強：

制式的回文？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你要申請土地買賣，不是用這個來申請買賣依據。

朱議員信強：

局長，那天我跟地政局長講，套繪證明到底是屬哪一方在管？你們主管機關是建管處，包括我要買賣、我要申請建照，審查會到底哪裡的審查會，建管處嘛，是不是建管處？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建管處。

朱議員信強：

你看，這個意思「提供參考」是僅供參考，這個不做為證明用，怎麼辦？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你如果要申請建照，當然是要申請基地的套繪。

朱議員信強：

沒有，我要做土地買賣，假設我要做土地買賣，你認為呢？你沒有一個證明給我，套繪叫做是非題，圈、叉，有跟沒有，不是選擇題，你們另外預留伏筆，你們為了規避你們的責任，沒有擔當。你看，叫當事人楊明富跑到地政局，你們看好，這個是4月19日，他接到這個文以後，4月19日他逕自又到地政局申請原有舊地號，證明已經沒有套繪，你們看「仍請逕洽地政主管機關辦理」，你們後面附帶這個，你們二個公文這樣是代表什麼，我看不清楚，可能是我書讀得不多，請局長答復這個到底怎麼回事？不是個案，這個不是個案，他已經在建管處申請廟宇登記申請半年、10個月，這個到底什麼情形？你這樣回文叫無套繪證明嗎？還是有套繪證明？局長，請你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套繪是建築物裡面的基地有申請過建照，就需要法定空地把它套繪住，套繪就是我們會核發單位證明，假設這塊地有套繪。

朱議員信強：

對，這是套繪證明，他是依法申請，為什麼現在申請類似提供參考不作為土地買賣之證明文件？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是，沒有錯，因為套繪是要針對請建照部分需要做套繪去確認，至於買賣雙方的問題，不是用土地套繪來做。

朱議員信強：

不是證明文件啊！不過買賣證明有第一手、第二手、第三手、第四手、第五手，局長，因為以前就沒有註記套繪證明，造成很多土地從第一、二、三、四、五筆每個人都進入法院司法訴訟，造成浪費很多司法資源，你知道嗎？為什麼大家要取得有無套繪證明，就是認為我的土地買賣，我不要買到一個有套繪證明，現在有套繪在銀行質借可能要打六折，是不是這樣？我拿到無套繪證明，就代表這個土地是乾淨的，以後縱使要蓋農舍都OK，一旦套繪證明後，以後什麼都不是，這個要怎麼辦？局長，今天我把主題放在這邊，這個對所有農民朋友確實是不公平，你知道在高雄地方法院有多少案件為了套繪…，以前公務人員沒有註記套繪，造成很多農地就被卡在那邊，局長，這個怎麼處理？以後

公文可以這樣寫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所以建管處跟地政局已經在針對這個部分做整合，我們希望有些農舍本身要把它進到整合性套繪的部分。

朱議員信強：

局長，你講這個，我上次問了，不然由地政局長答復，地政局長，你認為套繪怎麼做？這是很嚴肅、很嚴重的問題，確實影響到周邊農民朋友的一些權益，請局長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套繪本身的源頭是在建管單位，因為是在民國 102 年陸續發生很多買賣糾紛，買到有套繪的土地，所以在 102 年中央就下一個公文，請各縣市政府建管單位要全面清查，把所有有被套繪土地的基地都要列冊送給地政機關，我在登記簿裡面可以做公示，讓民眾申請登記簿，他就可以看到這個土地有沒有套繪。

朱議員信強：

局長，所以你們在建構這套系統時，我上次在部門質詢問過兩位大局長到底要怎麼做，所有市民朋友大家無所適從，到底要向哪一個單位申請？建管處是一個主管單位，地政局是以前鄉鎮公所登記以後，後送到你們地政，那時候地政局的系統也沒有註記，包括權狀、謄本都沒有任何註記，造成農民看到權狀就買賣，經過一、二、三、四、五手，大家就一起上法院訴訟了，搞成到今天的局面還是沒有解決辦法，是不是？我請問楊局長，這個現在怎麼辦？今天要講清楚，這個不講清楚，說實在的，你當局長這樣不行，這樣真的不行。我要的是套繪證明，有或無這是是非題，有跟沒有，為什麼你們建管處不改？這個問題滿大的。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所以我們現在已經正在清查這個部分，就是套繪的部分，譬如，這個部分很多都是以前在申請農舍的時候，有一些耕地證明。

朱議員信強：

清查是不是…，耕地證明。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不是耕地，就是來配合…。

朱議員信強：

這樣怎麼能佐證？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配合耕地來做申請農舍的耕地。

朱議員信強：

就是剛剛…。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所以這一部分他們那時候沒有做計算，我們現在在清查這個部分。

朱議員信強：

好，你清查這個部分。現在我要申請套繪，跟市長報告，所有的套繪證明，高雄市政府跟人家收 300 元，鄰近縣市政府沒有收錢，他們的效率確實比我們高，我們看這個到底叫公文，還是不是公文？這個可以算是公文嗎？它在 4 月份，你們這個文件 4 月 30 日又叫你們逕洽地政局。他已經把地政的資料交給你們建管處了，你們這樣刁難人家，實在是很頭痛的。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以前的農舍沒有到我們建管處這邊來。

朱議員信強：

你要好好管理你的建管，我跟你講有很多人詬病的，第一個是態度。大家認為我沒有做，我要幾筆法律，我聽說的，結果詢問是真的。有 3 個持分的兄弟，有一個人蓋章給人當配地，配地以後 2 個人沒蓋章，結果他把整筆的土地都套住了。現在這個案件也在訴訟中，怎麼可以讓持分人，3 個兄弟來講，1 個蓋章就把整筆套住。在繼承家業以後，兄弟各自成家立業，3 筆你要各自才對，你用持分。要是總面積沒有超過 5 分是不得分割，這是確實，不過在繼承它是可以分割的，局長，是不是這樣？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所以是在民國 89 年之前的，配合耕地的建造的問題。

朱議員信強：

局長，你不要再討論了，今天要講清楚，已經討論很久了。這要怎麼處理，單就個案來講，你們這個叫公文嗎？我不覺得。

工務局楊局長欽富：

就是我們還是一樣以…。

朱議員信強：

要用心一點，局長。還有都發局這邊，國土計畫說真的，國土計畫大家在看是一個榮景，當然是中央制定國土的規範。不過對農村來講，要怎麼促進發展？還是造成蕭條？說真的，沒有任何利潤。我們看保護農地，規劃為農一，這個是罰則，他把罰則的強度拉高了，有 100 萬到 500 萬的、有 30 萬到 150 萬的、

有 6 萬到 30 萬。確實我覺得國土計畫對整個農業區來講，包括我們東九區整個農地來講，是沒有任何發展的機會。我們在重劃區內的一些農地，都是規劃為特農，特農規定你的注定、你的宿命，就是一輩子要耕田，沒有辦法轉換為建地。在整體的聚落，我們看到是罰則強度拉高了，並沒有對農村有所幫助。保護農業、保護糧食自己自足，我覺得就是流於形式。

請局長在整個聚落，我以美濃為例，整個聚落有將近 50 個地方，他旁邊鄰近都是農地，他們世代居住在這邊也已經超過八代人。這些東西你們要適當的調整，把那些畸零地、農地，把它變為乙種建地？還是甲種建地？才對。因為旁邊你們僅限於說，兩側有建地的，中間可能有限制面積在 150 坪左右吧！我記得是這樣。是不是請都發局，你認為國土計畫對整個鄉村，它唯一最好的就是把罰則拉高，對土地的強度是沒有增強，是不是這樣？請都發局長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都發局長回答。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這個部分我們在國土計畫實施的這段期間，我們加強做鄉村區規劃。另外針對既有的建築跟農地的合法使用權益，我們有將這個情形反映內政部，納入現在的國土土地使用管制規則草案，來保障土地利用的合法權益。

朱議員信強：

局長，又再回到剛剛那個，現在既有的違建農舍怎麼辦？國土計畫過後，高雄市政府的態度是怎麼樣？要怎麼做？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我們就透過鄉村區規劃，儘量把它納入讓它合法化。

朱議員信強：

怎麼納入？第一個它就是未經申請，沒有建照、沒有使照。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就是如果比較聚集的部分，在鄉村區規劃，讓他合法化，然後要經過一個合法負擔公共設施的過程。這個部分我們在鄉村區規劃都已經反映內政部，同時在考量之外，土地…。

朱議員信強：

它可以納入嗎？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這個部分內政部也在彙整我們目前反映的意見。

朱議員信強：

我看是沒有辦法，因為你要整體的通盤檢討，這個說實在的是有它的困難

度。〔是。〕好，局長請坐。在這邊也請教林副市長，在民國 57 年都市計畫，在東九區除了旗山、美濃、甲仙有都市計畫，是 57 年到現在，整整 56 年了。整個計畫道路通盤檢討，綁架的有市場用地、公園用地、停車場用地，綁了 56 年。林副市長，這個東西很簡單，綁了 56 年，已經三代人了，是不是對所有地主的權益，確實是損害滿大的。要怎麼把這些該解編要解編，你放在那邊，很多地主跟我陳情說，阿強議員，你乾脆叫政府幫我徵收買一買，我不要了，綁在那邊動彈不得。林副市長，你對鄉村型的這些，在都內就是已經編定的這些用地，要如何解套？請林副市長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林副市長回答。

林副市長欽榮：

謝謝朱議員對東九區的關心。以這樣子的情勢來講，通盤檢討就是一個最好的時機，其實其主力就是放置在所謂的公共設施的解編。當然解編有依照國家的類型 1 到類型幾，譬如我舉旗山為例的話，大致上在上次的通盤檢討解編了 6.9 公頃，後續就是進行到解編之後，有些要經過跨區重劃，有些要經過繳交代金等等。繳交代金是要百分之百都同意，至於跨區重劃，要取得一定的比率，我們就自己進行。〔對。〕像這些的話，一樣的，我們持續這些作業還是會一直的做下去。

朱議員信強：

那什麼時候？因為通盤檢討應該一般以 5 年為主，我們等著到現在 56 年了，再等個 5 年就 60 年了。〔是。〕這個東西什麼時候可以做？要嘛你就徵收、不要嘛你就解編。〔當然。〕是我個人，本席認為「還地於民」這個政策是不錯。〔沒錯。〕你們把它綁住，你們到底要綁幾年才算？這個要賣價格低，你們又不依市價幫我們徵收。

林副市長欽榮：

這個奉內政部指示，也是應該歷次的通盤檢討，各行政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裡面列為工作要項，應該進行都市計畫的解編。解編的話，也是會有一些…。

朱議員信強：

我們通盤檢討，請問林副市長什麼時候開的？

林副市長欽榮：

第一個，專案性的通盤檢討，全市性的縣區已經一次過了。

朱議員信強：

就全市…。

林副市長欽榮：

全縣區跟全市區的已經一次過了，接下來就是通盤檢討，還是有機會。

朱議員信強：

以美濃來講有沒有變動什麼？

林副市長欽榮：

美濃的部分我們還是要有一些…。

朱議員信強：

我有看到，考慮一些排水溝的結構，包括它的流向，差不多就這樣。整體的一些計畫道路也沒有什麼變動，整個你們已經把它編定為什麼用地的，也是通通沒有，還是原地踏步，還是留在那邊、躺在那邊。林副市長，確實這個地主大家都已經陳情，到底政府的態度，你們要是把它徵收，他說好，你們又不徵收、又不解編，到底要怎麼辦？

林副市長欽榮：

解編，通盤檢討就是要解編，我們會陸陸續續把它解編。

朱議員信強：

好，那什麼時候？以美濃這邊來講，他很多存在市場用地。

林副市長欽榮：

我們預計明年就會通盤檢討的時機到了。

朱議員信強：

會解編嗎？

林副市長欽榮：

就是開始進行，我剛剛說「解編」就是通盤檢討工作的要項之一。但是全市性的，包括縣區、市區已經解編過一次，後續解編完了之後，還是會進行到跨區重劃，重劃，或者是要繳地的這些第二步作為。因此既使都市計畫已經通過解編，仍然有些，譬如說文 13 在楠梓區，這個就是透過好多次的解編，終於把它給置辦。

朱議員信強：

我知道，市長跟林副市長我都知道，現在整個高雄市北、中、南，就只有東邊那邊是不動聲色。我們開發，市長是「緊！緊！緊！」超前一大步，不過我們鄉下是落後一大步，確實原地不動就是後退。林副市長，在這方面是不是要加強？加緊腳步好不好？

林副市長欽榮：

是的，美濃的話就是明年啟動都市計畫案的通檢，同時進行公共設施的通檢。

朱議員信強：

好。在這邊也請問經發局，上次在部門質詢也問過，現在所屬國道 10 號跟

台 3 線這邊有 300 多公頃，在整個東高雄有 12 萬多的人口，年輕人都是往外飄，離鄉背井。現在這個 300 公頃我看到整體的 S 廊帶，在北、中、南高都是有具體的規模，包括一些聯開案。不過我看到東高雄，好像絲毫沒有什麼進展，那時候也拜託市長，是不是幫我們規劃一個 100 公頃的工業區。讓廠商可以進駐，在低污、輕工業、無污染、無煙囪，這方面著手規劃一個 100 公頃。其實國道 10 號上來，銜接國道 3 號、國道 1 號，其實它交通是便利的，在土地成本取得是低，可能 1 坪在 5、6 萬；我們現在看到大寮的工業用地，可能一坪最少要 17 萬以上。要是願意規劃一個產業園區，讓我們的廠商可以在這邊進駐，讓我們的年輕人可以在鄉下，除了農業以外，有另外一個選項。這方面是請市長還是請林副市長？還是經發局長答復？不過局長每次答應都沒用。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朱議員信強：

局長你坐下來，請市長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朱議員信強：

市長說的才算數，市長，有可能嗎？現在要問是非題了，不然說太多，說到口渴也沒用。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朱議員信強：

沒有，局長坐下，市長答復。坐，時間有限，差不多了。來，市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其邁：

我想給我們一點時間，因為它這個是屬於「特農區」，在整個高雄產業的發展，我們也要基於整體的一些考量。因為高雄能夠做這種大型的產業發展的產業專區，這些土地已經很少了。

朱議員信強：

市長，一個「特農」這頂帽子這麼大，套下去我們這裡的東九區全部都倒了，年輕人都跑得看不到人。所以本席建議，特農要怎麼樣來處理，我說輕工業所謂無污染這部分，朝向這個，包括仁武或那裡都有工業區，只有我們那邊沒有。沒有那要怎麼做？大家從事農業，現在太陽這麼強烈，極端氣候，曬得年輕人

都跑去躲起來了。

陳市長其邁：

朱議員，給我們一點時間來做規劃，這個其實我們已經在討論。

朱議員信強：

對啦！先評估一下，我還是覺得這應該要的。

陳市長其邁：

還是要顧慮到未來高雄產業的發展，整個高雄我們也在想，接下來還有哪些的土地，可以進行利用或開發。不然以現在台積電來說，或者是其他這種半導體的產業來說，大概 500 公頃是一個比較適當的規模。

朱議員信強：

沒有，我要求的不多，差不多 100 公頃，讓中小型的那些公司，包括一些工廠可以進駐就好。市長，這個讓我拜託一下。

陳市長其邁：

我們來檢討一下，也不是只有這一塊，其他的地區，我們也來做一些檢討。

朱議員信強：

市長，縣市合併後的城鄉差距，高雄市在六都裡面不錯，第一名 58.9，這天下雜誌的，不是我自己印的。這部分就是城鄉差距，剛才我就是延續性的問這個問題，就是就業機會少，我們只光靠農業。農業現在來看，肥料、農藥、人工全都上漲，只有我們所有的農產品沒有上漲，這實在是非常的可憐。

陳市長其邁：

朱議員，高雄的面積是台北市的 11 倍大，因為我們的面積非常大，所以每一個地區的發展就會有比較不一樣的…。

朱議員信強：

真的會有差別，以我們九區來講，可能占高雄市的一半，六成左右，土地面積那麼大。市長，包括食、衣、住、行的，所有的工務跟基礎建設，經發局在那裡可能也沒有什麼效果。我看一看勞工局，我們那裡也沒有什麼勞工。

陳市長其邁：

第二、以甲仙來講，甲仙都是國有林地，也不能耕作，限制也很多，所以對甲仙市民的收入當然也是沒有辦法，這是我們一直在想辦法的地方。

朱議員信強：

對啦！要有一碗飯讓大家吃，不要說不能耕作，又限制這個限制那個。當然不當的開墾可能會造成土石流，不過一般農地那麼多，現在要耕作很方便啊！所以交通的問題，等一下也要麻煩市長幫忙一下。

陳市長其邁：

好，這個我們會盡力的來努力，縮短這些城鄉的差距。

朱議員信強：

謝謝。接著民政局，美濃的納骨塔說實在的非常差，現在在美濃納骨塔上面，有一個占地也滿大的，做一個平面的生命園區，也不要再做寶塔了。請民政局殯葬處這邊來做一個會勘，來統合一一下，不然美濃納骨塔，那邊是又老、又舊、又髒，常常聽人家講說美濃到底是怎麼樣了，連個納骨塔也輸別人。當然這一趟路大家都要走，要怎麼樣讓亡者可以住得安心，請民政局長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這個議題，議員在部門質詢已經跟我們交代過，我們請殯葬管理處儘快跟議員這邊約一個時間，我們把資料準備好，做一個實際的會勘。

朱議員信強：

它那個腹地是滿大的。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有，我有去過現場。我們再跟議員約時間，儘快去做一個現場的會勘、了解，再跟你報告。

朱議員信強：

好。還有美濃客家文物館，因為場地空間嚴重不足，也近 30 幾年了，在這邊客文館，可能客委會的主委因為單位小，跟原民會比起來。以人數、金額、整體的年度預算，好像客家人有 40 幾萬，當然跟原民會這邊可以平起平坐，應該就滿足了。整個客家文物館，本席認為在整體的規劃，它也有裡面的設備空間是不足的，在東九區存在的一些，包括我們的展場，確實是不足。在客文館這邊有一個停車場，也在這邊建議客委會主委，是不是本席在這邊拜託市長，把客文館這個停車場，或者是旁邊有腹地，把它繼續擴大擴充，增加它的內容物。包括美濃的陶藝、美濃的畫家也滿多的，把一些歷史的，包括菸葉文化都可以融入。我們連個最起碼最簡單的展場都沒有，這是旅北的一些畫家、陶藝家說，回來這邊到哪邊展，在土地銀行租個 30 坪的樓房在那邊做展覽。請客委會主委答復一下，說一下你的想法。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主委回答。

客家事務委員會楊主任委員瑞霞：

謝謝朱議員對我們客家文化相關的重視，在這邊美濃客文館，因為原來早期它在規劃的時候，就是仿夥房的基地來營運。目前它裡面的展場有幾個大的規

劃，因為我們人力比較少，目前的營運上面都還是可以符合需求。這邊也要非常感謝議員一直在講展覽空間的部分，也非常感謝市長、秘書長跟文化局這邊有支持我們，所以我們會把辦公室那一棟後面那邊的右側，就是現在面對整個客文館右側那邊會做重新的規劃整理，希望可以符應這樣的需求。

朱議員信強：

好。在這邊請教運發局長，我覺得你對整個東高雄要多關心，市長說不要講偏鄉，但確實是偏鄉。整個東高雄我們先提到東門國小，要蓋太陽能，兩個月就蓋好了；要開放游泳池，開放了 10 個月還沒開放，這真的很離譜。局長，東九區只有美濃國中一個棒球場，它是一個拼湊式的丙級球場。在這邊也要跟市長建議一下，東九區出了許多棒球國手，包括徐生明總教練等等，這些都極具代表性的，在東九區也希望能尋覓一個比較好的場所，讓東九區包括青棒、少棒、成棒，都可以在這邊有一個比較合乎規格的棒球場。請運發局長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運發局長回答。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有關棒球的部分，上次您有建議在生命園區的對面，也有一個台糖地的地方，我有去看過，目前也在做一些相關的研究跟規劃。當然在美濃有很多傑出的運動選手，我們上次在整理美濃運動中心的時候，我們也把旁邊的操場，那些地方也都讓美濃國中目前的棒球隊可以做訓練。當然我們日後希望也能夠繼續結合美濃相關的特色。

朱議員信強：

局長，期程要多久？你現在評估要多久？確實是需要，我們美濃國中的棒球場，在整個高雄市來講，最差勁的就是美濃國中的棒球場，包括游泳池的開放，一直跟你們講，你們說 4 月 15 日說要開放，拖到 5 月份才開放，已經停滯很久了，高雄市區的都在 1 月份就開放了。所以你們要想一個辦法，這本來就是公益性的，你們就要開放讓大家來使用。不要因為沒有人要標，會虧錢，那賺錢的你是不是叫他也不要標？是不是這樣？我看你們搭建太陽能很快，速度是超音速的，兩個月就蓋好了。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所以我跟議員報告，能夠做的我們當然是——一直往前推動。

朱議員信強：

盥洗、更衣室這邊講了很久。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最主要是人力的部分，我們當然也跟相關的民間企業說，一直希望他們可以

來標。我們現在把人力也調過去，能夠服務的大概一個禮拜有三天到四天的時間，禮拜天以外就提供學校學生的游泳訓練。暑假我們也有協調其他的民營機構跟我們合作，希望能夠把它開放得更完整化。

朱議員信強：

好，謝謝局長，謝謝議長。下一位換幸富議員質詢。

陳議員幸富：

剛才是都會區和鄉下的質詢，這個時段是換我們原鄉。大會主席康議長、兩位議會的同事善慧總召跟朱信強議員、陳市長和市府的團隊好，大家平安、大家好。開始今天的質詢，在 5 月 6 日我們的行政院陳院長來到高雄市澄清湖視察，第一期原住民博物館的興建經費 58.58 億元已經核定了，也是在現場宣布。感謝前後任市長、市府團隊以及民意代表共同努力，催生國立原住民博物館，前後任的高雄市長，陳菊市長跟陳其邁市長在致詞當中，都一再不約而同的提醒，原住民是這塊土地的主人，當然我們的陳市長在上任之後，對原鄉真的是非常好，非常照顧，也是歷任以來，來到原鄉最多次的市長，也挹注更多的經費在原鄉，在這邊也要謝謝陳市長和高雄市府團隊。以下我針對關心的議題就教，希望大家能夠確實簡單的回答就好，這也是你們的時間，越快質詢完可以越早回去處理你們的公文。

第一個是那瑪夏達卡努瓦、瑪雅里的公墓更新，計畫期程是 113 年興辦、遷葬跟設計，114 年興建及營運，內政部有公文給那瑪夏區公所，前置費用是 900 萬元，與這個區公所所估算的 1,470 萬元，尚有 570 萬元的短缺，在此也特別拜託市府這邊幫忙。因為原鄉區大部分都是秘書長主責，請問秘書長可以幫忙一下嗎？請回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開麥克風。

郭秘書長添貴：

這個部分中央已經補助 900 萬元，如果原鄉這邊估出來，我會請民政局殯葬處來協助看看價錢多少？如果用 900 萬元發包而後續留有擴充，如果確定擴充需要金額來協助，我們會來協助。我講的是遷葬的部分。

陳議員幸富：

遷葬的前置作業嗎？

郭秘書長添貴：

113 年遷葬，後續的一些部分是在明年，估出來看看多少，我們再來協助。

陳議員幸富：

謝謝秘書長。接下來是那瑪夏擴大灌溉服務設施更新改善工程，這個也是一

樣，因為區公所在自籌配合款的部分，籌不出來，所以影響到這個工程的進行。請教水利局局長，這個是不是可以協助我們那瑪夏區公所，是不是可以用水資源的部分來挹注，那個科目符合嗎？水利局蔡局長請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個部分本來這筆預算，用水資源保育區的相關預算是符合，區公所其實在113年也有編列相關的預算，其實是可以負擔他的一些配合款。如果再不足的話，我們再去檢討每年度的水資源保育金的回饋款。

陳議員幸富：

好，是不是請水利局跟區公所做個討論？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再來協助。

陳議員幸富：

你們去聯繫一下，後續再跟我講一下。〔好。〕再來是農業局，原鄉務農原內道路、擋土牆、排水溝等農業設施，是不是可以向農村水保署申請私人的，這個應該是屬於比較私人的。我想請農業局長簡單說明，大概申請的項目，如何申請？目前原鄉申請的情形？也要請農業局加強宣導。局長簡單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農業局張局長清榮：

原鄉的一些相關設施，包括灌溉用的蓄水池，還有農塘，農地的水土保持…。

陳議員幸富：

這都私人的吧？

農業局張局長清榮：

私人的也可以。你只要提出相關的證件，由公所轉到我們農業局來，我們就會向水保署來幫大家申請。

陳議員幸富：

可是好像我這樣子問你們農業局的人，好像原鄉就只有申請一件而已。

農業局張局長清榮：

現在茂林有在申請。

陳議員幸富：

就一件嘛？

農業局張局長清榮：

茂林一件。

陳議員幸富：

這個計畫什麼時候開始的？

農業局張局長清榮：

以前就有了。

陳議員幸富：

對，這個宣導的部分可能再麻煩農業局，〔好。〕跟區公所橫向聯繫一下。

農業局張局長清榮：

有需求可以提出申請，我們可以轉到水保署來向水保署爭取。

陳議員幸富：

可以這樣子喔？不用經過公所是不是？

農業局張局長清榮：

可以，要經過公所由公所提報上來。

陳議員幸富：

一定要經過公所，好。還有一點我要提醒局長，就是前幾天我們原鄉議員跟局長為了這個農路的部分，當然有一些關係有點緊張，我想建議局長是不是因為民意代表、議員，他可能有這個農路修復的需要，這個是民眾陳情，是不是如果有接到這個議員的案件，我們的農業局就主動跟區公所聯繫，農業局、區公所跟議員服務處這樣一起去會勘，才知道這個可不可以做，因為我聽到你在答詢的時候有很多項規定，這個建議可不可以？

農業局張局長清榮：

因為現在已經定案了，農路的話以後就是這個在我們部落裡面的養護工作，大概就由原民會來編預算。

陳議員幸富：

這我知道。

農業局張局長清榮：

如果是一些搶修、搶險的開口契約，我們就直接將這個款項撥到我們原民部落的公所裡面，另外還有一塊就是災害，災害這一塊由公所報上來，農業局會來協助，向水保署爭取相關建設的一些經費。

陳議員幸富：

如果一般的你之前答詢其他議員的時候，你有講到說如果是其他只要它本來就是道路、不是土路，對不對？〔對。〕它那個修復可以報到水保署嘛？

農業局張局長清榮：

可以，如果是修復的話可以。

陳議員幸富：

我講的就是這一項，搶修、搶險那是公所的事情。

農業局張局長清榮：

簡單來講，如果是一些臨時性協助的話，農業局都樂意來幫忙。

陳議員幸富：

OK，可以，謝謝。

農業局張局長清榮：

謝謝。

陳議員幸富：

接下來是市長有到我們的那瑪夏區，3月24日我們的秘書長也有在場，很多代表像趙文彬代表、李惠民代表他們都有提到，那瑪夏衛生所遷移的可行性評估，因為在88水災的時候，原本這個衛生所是在我們南沙魯里，結果因為88水災之後破損嚴重，所以那時候的莫拉克重建委員會就把它遷移到我們目前的瑪雅里民權平台，因為是在半山腰，秘書長有去過那個地方，離我們的台29線確實是有些距離，里民覺得就醫路途不便。我請秘書長是不是和衛生局研議一下、評估一下？如果以南沙魯里的閒置空間進行遷移的可行性評估，秘書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郭秘書長添貴：

3月24日市長率隊到那邊看的時候，我想在當地的代表也都有反映，回來我也請水利局這邊馬上評估，這個部分當然是在莫拉克颱風那個時候有11棟，那一區有11棟公有建築，因為它現在是已經公告為高危險的土石流潛勢區，所以如果要把瑪雅里的衛生所直接遷過來是有困難，是不是我會後請衛生局再來看看其他…。

陳議員幸富：

就往瑪雅里嘛…。

郭秘書長添貴：

瑪雅里的方向看看有沒有適當的地方。

陳議員幸富：

只要在台29線旁邊就好了。

郭秘書長添貴：

這裡確定是不行。

陳議員幸富：

OK。

郭秘書長添貴：

我們再來看看有沒有其他的地方可以來遷移。

陳議員幸富：

好，再麻煩秘書長、衛生局長。這邊也要感謝那瑪夏衛生所跟衛生局，上次在業務質詢的時候，我有建議離我們部落比較遠的青山巷、青山部落，因為衛生所人力缺少之後就停止巡迴醫療，目前已經在 5 月 10 日恢復巡迴醫療，這邊要謝謝我們的衛生局跟那瑪夏衛生所。

再過來要提醒一下就是在我們原住民族健康法第 13 條裡面，原住民族地區的公立健康照顧機構，應優先進用具原住民身分或熟諳當地族語的健康照護人員，並提供具有文化、安全的服務，在這邊要提醒我們的衛生局在徵選護理人員，還是在我們教育局徵選校護的時候，應將在地服務跟族語能力列入重要的參考，以上是提醒兩位局長的部分。

再來，我們三位原鄉的議員一再地在議場上為了原鄉的建設，不論是農路或是部落建設發言爭取更多的預算，在這邊期待也希望我們的原民會應該主動跟財政、主計及研考來說明，爭取增加明年的預算，不要讓議員跟局處首長發生一些爭執跟緊張的關係，在這邊要提醒我們的原民會，當然在我們的原鄉最多的就是民眾申請農路建設，當然會排擠到一些原鄉其他的建設，譬如部落美化、製作觀光景點等等都沒有辦法，所以在這邊也要拜託我們市府在編列明年預算的時候，給我們三個原鄉議員一個比較合理的，大家都講這麼久了就不在贅述，研考會、主計處、還有我們的財經部門，再拜託你們了。

再來這個原鄉基本建設的追蹤，因為這個是 3 月 24 日瑪雅吊橋拓寬決議進度，還有一個是南沙魯鋼便橋重建工程可行性評估，這個也是趙代表跟李代表念茲在茲的，每次看到市長都一定反映，這個原民會主委，你有沒有掌握這兩件工程？原民會主委請回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原民會主委回答。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洪主任委員羽珊：

因為上次有會勘瑪雅吊橋托寬的進度，還有南沙魯鋼便橋的可行性評估，這個我們都有在持續追蹤，那該有的經費也都有跟中央爭取。

陳議員幸富：

你跟中央爭取多少？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洪主任委員羽珊：

跟中央爭取的經費，因為我現在手上沒有資料，可能要再看一下詳細的數字

再跟議員回復。

陳議員幸富：

好，我跟你說因為這個都是原鄉大家注意的，當然我知道你在這個活動各方面當然是很辛苦，可是原鄉的建設也是同樣的重要，文化跟建設都很重要，你會後再跟我回復好了。〔好。〕因為我看到市府的新聞稿，市府明年度將大幅增加編列公園維護經費，在原鄉這兩張照片就是這樣，這是在原鄉，因為原鄉沒有小孩子遊憩的場所，所以說有慈善團體就提供兒童節兩天提供充氣的遊憩器材招待我們原鄉的小朋友，所以我也希望我們原鄉也能夠有這個小孩子遊憩的場所，或者是我們老人家有一個體健的設施，不要讓我們的城鄉差距太大。常常看到我們的新聞稿哪一個區又增加一個、那邊又增加一個，有的小孩子他居住在山上，他也需要一個快樂的童年，以上，這個會後我會再跟原民會跟工務局這邊再做討論。

再來是原鄉部落消防安全，消防局在業務質詢當中回復原住民議員，尤其高忠德議員、范織欽議員都非常重視原鄉部落消防安全議題，局長說會盤點原鄉的消防設施並做建置，當然也要謝謝消防局，兩個消防栓本來年久失修，4月20日那瑪夏分隊也修復了兩處消防栓，現在可以使用了，以那瑪夏為例，消防局有什麼規劃？大概需要多少消防滅火器？經費來源請消防局長回復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消防局長請回答。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謝謝議員對消防安全的關心，上次議員有關心交代過之後，我們有跟區公所討論，預計規劃在瑪雅里和達卡努瓦里會再增設兩座消防蓄水池。另外也盤點我們各部落，會在25處增設滅火器，所以總共經費加起來大概44萬元，我們會儘快跟區公所做一個協調聯繫，儘快把經費找到，來建構整個消防安全網。

陳議員幸富：

謝謝局長的努力，不會到時候那個錢又找我再去討吧！這個要提醒一下我們教育局，我在業務部門質詢有講過，就是偏鄉地區公立幼兒園約聘進用人員偏鄉加給的部分，在112年2月27日就通過修訂發佈辦法，教育局在我們業務質詢所說的承諾，請在下個會期能夠擬定一個草案出來，局長，可以嗎？再次提醒你，謝謝。

接下來就是敬老卡和博愛卡現行使用情形，我們本市的敬老卡和博愛卡，可以搭乘我們高雄市公共車船、捷運、輕軌、特約計程車以及無障礙計程車等等運具，因為我上個禮拜都跑都會區的文建站，據我了解好像沒有開放台鐵，很多縣市的敬老卡和博愛卡都可以搭乘台鐵，這個應該是社會局的業務，我們高

雄市沒有規劃嗎？這個是誰的業務呢？喔！社會局局長請回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陳議員幸富：

市長要先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說明。

陳市長其邁：

我們從 5 月 21 日開始就可以搭乘台鐵，尤其我們今年開始，包括敬老卡每年有 1,200 點、博愛卡每個月是 900 點，可以搭乘各式樣的交通工具，從 5 月 21 日開始有一站在高雄，最高可以折抵 50 點，可以說非常優惠，所以請我們所有的市民朋友可以多多利用。

陳議員幸富：

好，剛好你有帶手版宣導。還有我要問局長，原鄉的公共大眾運輸比較少，所以優惠的點數幾乎比較用不到，除了使用運具外，是否有開放付費場域的使用規劃，譬如之前產檢的交通補助，山上的人大部分都不會坐計程車去，都是先生帶去，你們有其他的變通方法嗎？針對原鄉這些老人家比較不會用到大眾運輸的話，你們有沒有其他配套呢？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社會局謝局長琍琍：

其實市府是一體的，交通局在原鄉就有公車式小黃，所以他用那個部分就可以銜接到市區。另外一個就是坐月子車子的部分，現在不只是出生後，出生半個月之內都可以用，譬如要去打疫苗等等的，都可以用到宅服務的車子。

陳議員幸富：

可是我們打疫苗都去衛生所，有時候還在籃球場、在教會啊！這個還是要去研究一下，好不好？

社會局謝局長琍琍：

多元的部分市長有指示，我們社會局也會再研究。

陳議員幸富：

OK，研究過後再回復一下，謝謝局長。麻煩播放一下影片。（影片播放《瑪力全開～21 屆全國布農族射耳祭在那瑪夏 5 月 23 日到 25 日，邀請你一起「瑪力全開」！Tamasaza！OH！OH！OH！》

我剛才播放這個不是「火力全開」，是「瑪力全開」，我們 5 月 23 日到 25 日

是第 21 屆全國布農族射耳祭暨傳統競技，今年是在那瑪夏瑪力全開，感謝我們的陳市長，前年第 19 屆在桃源，以及今年第 21 屆在那瑪夏，在活動的經費和場地的修繕經費挹注，都遠比其他縣市的補助還要多，特別是今年我們的市長補助我們活動經費和修繕經費總共 800 萬元，也謝謝我們那瑪夏區公所認真的籌辦，在這邊僅代表我們那瑪夏區的族人，歡迎我們的市長和各局處首長來那瑪夏走一走、看一看，請市長回復一下，可以去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說明去或不去。

陳市長其邁：

謝謝，我們今年一定會跟所有的局處首長大家一起去。

陳議員幸富：

你是勇士，你是布農族的勇士。

陳市長其邁：

但是參加比賽我不行，因為布農族是全台灣最勇敢的民族，這個比賽我一定不行，我還是去加油就好。

陳議員幸富：

歡迎我們的市長和議長蒞臨指導。

陳市長其邁：

我會跟議員還有首長都會去。

陳議員幸富：

歡迎大家、歡迎大家，今天的質詢到此為止，大家辛苦了！謝謝。

陳市長其邁：

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陳幸富議員、朱信強議員、陳善慧議員，今天上午的議程到此結束，下午 3 點繼續開會，散會。（敲槌）

各位同仁，繼續開會。（敲槌）下午第一節總質詢，我們請黃議員明太質詢，議員，時間 50 分鐘。

黃議員明太：

市長、副市長、各局處首長與電視機前面的市民朋友，大家午安、大家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

黃議員明太：

每次到總質詢的時候，我心情都很複雜，身為執政黨的議員，到底哪些話該

講、哪些話不該講，我真的很掙扎，但是我既然是高雄市的議員，就是要為我們高雄市民發聲，所以如果有得罪在座局處長或市長、副市長的地方，請大家多多包涵。

我從小就很好奇，就有很多為什麼，所以「十萬個為什麼」我讀國小的時候就全部看完了，「十萬個為什麼」書上都有解答，但是長大以後，尤其來當議員以後，又產生很多為什麼，這些「為什麼」其實都來自高雄市政府，我必須要問高雄市政府才能得到解答，所以等一下請市長還有各位長官不吝指教。

首先，我在市長施政報告質詢的時候，我有跟市長提醒我們的職業安全這個部分，就我看，湖內發生一件嚴重的工安事故，當時很多媒體在問我，詢問我的看法，我對高雄市的工安、市民的職業安全，我給記者一句話，就是「螺絲鬆了」，而現在我看，不只是螺絲鬆了，應該要來形容它，叫做「螺絲掉滿地」，滿地都是螺絲，七零八落。市長當初也有跟我說這幾年我們的工安事故一直在下降，但是我看這個數字，死亡人數近幾年都維持在 29 人，並沒有減少，除了這 29 人，其實還有很多黑數，所謂黑數就是沒有通報的案例。在職災通報件數這部分，我看到的是一直往上飆，我看到這些數字，心裡面就一直在想說，為什麼我們高雄市政府還可以覺得我們做得越來越好？我要說，這個數字有實在嗎？我跟大家報告，它還要乘以一個係數，這個係數不是 1 以下，是 1 以上，而且超過「以上」很多。

這個案件，我 3 個月前接到陳情，當時我非常難過，這個孩子 17 歲，一個 17 歲的孩子，這個時候應該是在學校嬉鬧，下課應該是在家打電動、看電視，享受天倫之樂的年齡，但是這個孩子因為父母經濟不好過，所以他只能輟學，他跟著父親到工地做工，接受風吹日曬，結果他來到這個工地，叫做「死亡工地」，在這個工地，他直接就死掉了，他從高處掉下去摔死了，他在這個工地摔死之後，才是最可惡，才是最可惡！為什麼呢？我們勞檢處的報告，那個工安事故發生是在 112 年 6 月 12 日，但是這個報告為什麼是 113 年 4 月 12 日才出來？我跟大家報告，這是第二份報告，這個報告是重做的。

第一次的報告，我們高雄市政府勞檢處配合業主演了一齣戲，這齣宮廷大戲。這個孩子穿著這個衣服，在一個施工圍籬都沒有的工地進行高架作業，在完全沒有安全欄杆的情況下摔死。他穿著這身衣服在工地摔死，業主請他的一包、二包、三包、四包，請他們第四包的工頭跟家長說，你所有一切職災的給付，我們都會補給你，但是勞檢處跟你做筆錄的時候，你要說你兒子是來玩的，是來工地玩的。如果這個孩子是幼稚園或者是國小的孩童，這有可能是來玩的，結果我們勞檢處竟然採信，直接做成筆錄，第一次的筆錄就寫說這個孩子是來這裡玩的時候摔死的，所以不算職災，不算職災！工地也沒有勒令停工，

一般發生死亡職災的工地，我們會勒令停工，直到你改善完成，包括讓死者、亡者後續的處理有得到妥善的照顧，我們才會准業者復工。結果這個孩子穿著這身工作服在工地摔死，我們這些高考及格的檢查員竟然相信他是來玩的，是跟著他父親來玩的，這不是演戲嗎？這不是配合業主演戲嗎？好，這個孩子死了以後，經過 6 個月，孩子要安葬也沒錢，一包、二包、三包、四包，所有的包商不聞不問，反正勞檢的報告出來了，他就是到工地玩摔死的，所以不算職災，沒有人願意負責，保險也沒有理賠，結果包工頭只給他父親 15 萬元，15 萬元！連要安葬這個孩子都不夠，這個孩子死不瞑目。到最後，這個家長被逼，都沒有人要處理了，才召開記者會，召開記者會之後，檢察官發現事情沒有那麼單純，他把真相全部統統講出來了，檢察官請我們高雄市勞工局勞檢處這份報告要重做，孩子的家長先被起訴一項罪名，就是偽造文書。

3 個月前，我接到這個陳情案，我心情非常沉痛，我想說如果是我的孩子，我會怎麼樣？這麼懂事的孩子，未來是社會有用的人才，我難過很久，結果他們的訴求是來找我幫忙，是希望能趕快得到勞保局的職災給付，我把勞工局找過來，說這份報告什麼時候可以給？沒有這份報告，勞保局沒有認定是職災死亡，連勞保的給付都給不了。好，我請勞檢處把這些業主找過來，我希望能夠得到一個很妥善的處理。趕快把這個孩子的父母親、所應該得到的理賠，趕快給人家。結果在這 4 間包商裡頭，有錢的說要負擔四分之一。另外一間，他的保險情況是如何？回應說已經過期了。這個工地本來就應該要有工地險、有營造綜合險。這種死亡一定有理賠。結果大包商說他的保險已經過期了，剛好在他要續保的期間發生的，所以他們的保險公司不予理賠。第二個包商、在 6 月 12 日死亡案件迄今報出險，到目前為止保險公司還叫不過來。第三包的廠商說沒有錢，只能夠理賠 100 萬元。第四包的廠商說完全沒有錢。大包商說要把錢借給小包商共同來分擔。小包商竟然說我不要向你借款，因為我怕我還不起。根本連一點理賠的誠意都沒有。

這件事情，我經過三次的協調會，業主從來沒有一次出席。我要求勞保局、勞工局無論如何要叫業主出來和亡者家屬一起協調，竟然從頭到尾都沒有出現。這件事情要追究責任，第一個，罪魁禍首就是我們勞工局。當時這個工地如果依法給他停工，我不相信他不和解、我不相信他不理賠。當時勞檢處、勞檢處如果沒有配合演出，把這個職災變成不是職災，讓他這個工地完工，他有好幾個工程擱在那邊，我不相信他不和解。誰要負最大的責任？就是高雄市政府。我很懷疑高雄市還有沒有政府？連要叫他們來協調都沒有人來。我們的公權力在哪裡？我們高雄市還有政府嗎？捫心自問，如果這個是你的孩子，你會怎麼樣？

剛剛中午一點的時候，我又看到另一個悲痛的事情，這個孩子的阿公因為擔心這件事情，捨不得這件事情，在母親節的時候過世了，等不到這個孩子過世滿一年。這種悲劇，高雄市政府應該要負最大的責任。這件事情發生到現在，我們高雄市政府有哪一位官員，因為這件事情、為這條人命負責的？我請市長回答。有因為這件事情而懲處過任何一個人嗎？當這件事情在新聞上播放時，高雄市政府就已經知道了。有懲處過任何一個人嗎？有沒有去調查是否有官商勾結嗎？我請問政風處處長，這件事情你們有沒有啟動調查？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處長回答。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這件事情，我也是現在聽議座講了才知道。

黃議員明太：

你們都沒有在看新聞？我們高雄市政府政風處，一年那麼多錢，預算那麼多。好，那不然處長，我再請教你另外一件事情，你們這三年有辦理過任何一位公務人員嗎？有沒有？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大概這三年，我們有移送的，111年有6件、8個人；112年有7案、9個人。

黃議員明太：

好了，算你們是有在做事情。但是這件，你們都是被動的查緝，你們從來沒有主動。我和你們說，如果沒有人檢舉，你們就官官相護，當做都沒有看見嗎？你請坐。我請問市長，這件事情高雄市政府有沒有人負責？有沒有人受到懲處？請市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其邁：

這件事情他違反相關的法令的部分，包括刑法 276 條。還有剛剛黃議員所指的偽照文書。

黃議員明太：

我指的是我們內部，高雄市政府誰負責？

陳市長其邁：

以及第三次的承攬人違反職安法。這三個案件都送地檢署在調查。

黃議員明太：

這個是死亡案件，本來地檢署就有在調查。我指的是高雄市政府，誰負責了？

陳市長其邁：

個案的部分，我也請勞工局局長務必深入調查，上次黃議員在指教的時候…。

黃議員明太：

我請政風處在二個月以內，給我們一個完整的交代。有沒有官商勾結？竟然可以配合遷出…。

陳市長其邁：

一個月以內把詳細的報告，送一份給我，也送一份給議會。

主席（康議長裕成）：

政風處是不是？現在講的是政風處嗎？一個月內。

黃議員明太：

這個事情已經牽涉包庇的問題，一位工人在工地裡過世，有辦法認定為不是職災，有辦法配合業主說法，說小孩子是來這裡玩的？我若想到這個，我會很痛苦。一條 17 歲的人命，現在再加上他阿公的一條人命。如果發生在你的家，你會怎麼樣？大家都是為人父母，你們摸摸良心，良心被狗啃了，人家講的就是這樣子。到現在沒有人負責。我希望高雄市政府，能夠趕快把這件事情妥善的處理，讓死者可以安息。

接下來，我要問第二個為什麼？這個路竹高中、這個路竹高中裡面有三棟，早就結構鑑定是危險建築，包括圖書資訊大樓。好，這三棟。一棟是 1958 年、在民國 47 年，這棟使用了 66 年。一棟是 1957 年、民國 46 年，總共使用了 67 年。另外一棟是民國 43 年，已經使用 70 年。這個校舍已經經過結構鑑定，早就認定是危險建築，就差沒有貼紅單、貼黃單而已。我請問教育局長，這個案子是什麼時候認定成危樓的？請局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這個因為他民國…，就像你寫的已經超過 50 年了。

黃議員明太：

什麼時候鑑定是危險的？我們什麼時候知道他是危險建築？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這個我們已經在去年，已經因為他是危險的，我們有做出初步的一個補強。

黃議員明太：

我說什麼時候鑑定出來是危險建築的？你沒有辦法回答出來，對不對？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我們有做補強。

黃議員明太：

已經幾年了，好啦！你請坐。我再問一個問題，路竹高中有多少學生？局長再回答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路竹高中是完全中學，所以他有國中部、高中部。

黃議員明太：

我知道。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高中部，我記得是每個年級有三個班左右。國中部…。

黃議員明太：

我告訴你，總共有 1,450 幾個。局長，你連這個也不知道？有幾個教職員？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應該有將近 100 位。

黃議員明太：

應該？我跟你說總共有 160 幾個。學生加教職員總共 1,600 多位，都在這個危險建築裡面。你來看這個屋頂，現在學生要讀書必需要戴安全帽，隨時都會有磚塊掉落。這邊是路竹附近學子上課的地方，鋼筋都裸露出來了。你知道花蓮大地震那天，我第一個反應是非常擔心這裡的狀況，還好我看到消防局的通報系統沒有房屋倒塌的情形，我才稍微安心，還好地震不夠大，你看這樑柱的結構都已經斷掉。我請問市長，這邊 1,450 多個孩子在這邊上課，你會安心嗎？請市長回答好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其邁：

高雄市政府針對這些老舊的校舍有一個期程改善的計畫。當然我知道黃議員所指教的臨時的補強措施…。

黃議員明太：

我知道有，我是問你孩子在這樣的建築物上課你會安心嗎？你說這麼多，我的時間有限。

陳市長其邁：

我們的心情都跟黃議員一樣。

黃議員明太：

好。為什麼校舍的改建拖延這麼久？從鑑定出危樓到現在已經好幾年了，我

們說要改建也好多年了，結果我們竟然推一個 BOT。校園的建物要 BOT 出去，還讓人家可以來做生意。這邊是國中、高中的校園，不是職業學校、商業學校，你們這是什麼想法？這些孩子在這邊上課，你們說要 BOT 說了 2 年，八字沒一撇，到現在完全都沒有發包。如果這邊地震再大一點，房舍倒塌，別說 1,000 多個學生，如果 10 個學生被壓死，高雄市政府要負責嗎？這個適用 BOT 嗎？我只考慮到學童的安全，只希望提供給他們一個安全的學習環境。我在這間學校擔任體育後援會的總會長，進出校園時看到這些狀況，我心如刀割，老實說我自己的孫子都不敢讓他來這邊就讀，不是師資或學校不好，是校舍不安全。我希望高雄市政府趕快推動校舍的改建，不要再 BOT 了。市長，能不能趕快做好這份工作？我知道你們現在已經在招商了，而且是由市府先出錢，來投標的廠商先出一部分，等營運以後再慢慢還錢給市政府。其實 BOT 案高雄市政府並非不用出錢，我想應該也是有圖利的問題。我跟你說，學生的安全比較重要。市長，你能不能趕快進行這項工作？請你回答一下好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其邁：

BOT 和政府辦都是一樣的意思，速度快才是重點。

黃議員明太：

如果有經費，拿到經費就馬上發包。

陳市長其邁：

這個經費總共要 5 億 9,000 多萬元…。

黃議員明太：

你們辦 BOT 快 2 年了。

陳市長其邁：

教育局要檢討，但是興建校舍全部需要 5 億 9,000 多萬元。

黃議員明太：

我知道。

陳市長其邁：

不只這間學校，還有其他很多學校都要…。

黃議員明太：

如果 2 個孩子死亡，價值都超過 5 億 9,000 多萬元了。

陳市長其邁：

其他很多學校也像路竹高中一樣，所以在經費不足的情況下，大家要再想辦法趕快將所有的危險教室改建，這非常重要。

黃議員明太：

市長，你的說法我完全不贊同，我認為每個小孩的生命是無價之寶，你卻在這邊提經費，這些校舍都已經不堪使用，乾脆廢校，看要將學生移到哪邊上課。在安全沒有保障的情況下，你讓這些孩子冒著生命危險在那邊上課，這是一個政府應該說的話嗎？我認為不應該。政府如果無法給孩子一個安全的環境來學習、成長，這個政府是多餘的。教育是百年大計，是決定一個國家的未來是強盛還是衰弱，主體在教育，有沒有把孩子教好？我們的下一代是不是人才？如果連學生的安全都沒有辦法照顧，我認為這個政府也是多餘的。我希望高雄市政府趕快積極加強來辦理校舍改建，不然請路竹高中先暫停招生，高雄市立路竹高中因為建築物危險，所以暫停招生，讓他們去別的地方就讀，反正現在學校多的是。高雄市政府就變成一個失能的政府，我想我今天也得不到解答，再問下去也沒有用，但這些事情我必須提出來，讓高雄市政府趕快做深切的檢討。

我下一個為什麼，要來問都市計畫的檢討。我們很多公共設施保留地從民國 60 幾年就劃設好了，不要開關的都沒有開關，應該開關的也都沒有開關。在祖父的時代有一塊地，結果你們將土地劃定，所以他缺錢的時候也無法賣地，也賣不了錢，因為土地被你們劃定為公共設施保留地。這就像地痞流氓一樣，劃個圓圈表示這是我家，也不管土地登記何人的名字。你看，光是路竹，就有 20 個還沒有開關的公園。那天我遇到副市長就跟副市長反映，我們都市計畫的通盤檢討，要趕快就現在的民意及現在的社會環境趕快做檢討，不開關的土地趕快還地於民，要開關的地就趕快開關。阿蓮的都市計畫比較少，所以這邊只有 3 處。湖內比較嚴重，有 19 處。湖內的情形也是一樣。這塊是公兒二，我上星期有去會勘，開關這塊地不需要很多經費，因為大部分都是公有地，但是我們的官員眼睛都看不到，整個周圍的房子都蓋好了，只有這塊地閒置在那邊滋生蚊子、雜草一堆，影響環境衛生，就是不開關。你看它的東邊又有一條計畫道路，中正路二段 212 巷 146 號這一塊。這裡，我們說實在的，那一天我有建議趕快開關，這經費不用多少，這裡的土地是國產署的，一塊是台北市財政局的，私人土地差不多百分之三十幾。這個是有需要開關的，你不開關，不需要開關的…。

這個是茄苳，這也是 19 處。我跟你說現在公兒的一堆，像這個公兒 1，公兒 2，公兒 1 之 2，公兒 1 之 3，公兒 1 之 5，公兒 1 之 6，公兒 1 之 7，一直之。公園 2 又之 1，之 2，之 3。公園 4 之 1，之 2，之 4。現在少子化，如果有需要的趕快開關，不需要的趕快還人家，趕快解編。不要民眾一直陳情，政府就是那麼高傲。這是茄苳的，剛才 19 處，這又有 21 處，總共 40 處。土地面積，你看一個是 23 公頃，一個是 16 公頃，總共 40 公頃，這些都是占人家

的。這個問題是副市長要回答呢？還是市長要回答？林副市長，剛剛未開闢公園的部分，我們能不能加速都市計畫的檢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林副市長欽榮：

我們本來就有進程，把整個北區一個一個…。

黃議員明太：

太慢。

林副市長欽榮：

譬如說…。

黃議員明太：

太慢，你看…。

林副市長欽榮：

路竹的部分…。

黃議員明太：

到目前，我剛才給你們看的那些，幾百處、幾百塊地。

林副市長欽榮：

通盤檢討就是最好的時機，能夠把公共設施解編的話…。

黃議員明太：

我們6年才一次，這一次你們已經又定案了。

林副市長欽榮：

就如同我今天早上的回答。

黃議員明太：

現在就要再等6年。

林副市長欽榮：

是。路竹的部分，經過2年多的整理，現在正在…。

黃議員明太：

我知道，有的已經解編了。〔是。〕我知道。〔對。〕那個，人民都已經有跟我講了。

林副市長欽榮：

其他的，包括湖內等等，我們會有進程，依照我們都市計畫的進程把它通盤檢討，謝謝。

黃議員明太：

好，請坐，因為我時間的關係。再來就是國土計畫，上一個會期我有講，在

環球路，高速公路到路竹交流道，往西到省道這一段，現在都是農 1、農 2，那時候我有講幾個解決方案，也有 1,000 多個民眾寫來陳情書，我相信都發局都有接到陳情書，但是到現在也是石沉大海，反而是國土署跟陳情人說，第一、請高雄市政府能夠擴大都市計畫範圍，並把路竹交流道附近區域一併納入範圍內。第二個解決方案，就是請高雄市政府把路竹區規劃納入為第 9 個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之行政區。這個在去年我就都有建議了，針對這個部分，請都發局長回答。針對我剛才講的這個區域，你們到底有什麼作為？你們是將所有的陳情案都壓在桌腳下，請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上個會期，黃議員有提起，我們很快地去整理這些資料，我們有提案。國土計畫委員會的一個小組會議，我們去建議，這個部分會透過鄉村區規劃逐步去把它調整成為…。

黃議員明太：

對，什麼時候才有結論？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目前他這個國土計畫…。

黃議員明太：

國土計畫明年就要完成了，你們踢給中央，中央又踢回來，他請你們擴大都市計畫範圍，不然就是高雄市政府直接把它納入第 9 個鄉村地區整體規劃。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目前申請鄉村區規劃是正在申請中。

黃議員明太：

有在申請這個就對了。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有，有在進行。

黃議員明太：

申請這個，我跟你講，擴大都市計畫範圍才是最正確。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這個部分，我們也一併來檢討。

黃議員明太：

好。再來，我要講我們的基礎建設，這個我第三次會勘了，大同路 513 巷，我第三次會勘了。我們看這個影片，這一條不是海岸，這是大同路 513 巷。這

裡進去是一間上市公司，旁邊很多工廠都因為這一條路一下雨就淹水，所以沒辦法上班，我會勘3次。我會勘3次，這3次，有沒有？你們議事組，這個搖控器實在是不行。我3次會勘，第一次會勘，水利局請我們去找地主，讓他們寫同意書，地主不可能同意，所以我有邀那些企業出錢要把這一塊水溝預定地買下來，去連接高雄小城的排水系統。高雄小城那邊現在也是無尾溝，那個水溝也是不通的，結果因為有一位前議員，當然他的女兒也是現任的議員，帶著社區的委員來反對這個案子，所以那一次我們就作罷。我們第二次會勘的時候，水利局就說還有計畫另一條水溝是通復興路的，這一條因為當初地主不同意，所以也希望我們地方再來徵求地主的同意書，地主已經往生，現在換成第二代，第二代已經同意要讓我們做。我跟你說，像這裡淹水淹成這樣，地主不同意，我們就用徵收的而已，是做跟不做而已。以前這附近都是魚塢，一下雨，水還能流到魚塢裡面去，做滯洪池用，現在都沒有了，水患已經越來越嚴重。請水利局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蔡局長回答。

黃議員明太：

這個案件什麼時候要幫我們做？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個案子，我們先把這個計畫報到國土署這邊來爭取預算。

黃議員明太：

又要靠中央了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現在這種市區的一些排水都會報中央。

黃議員明太：

我有遇到好幾件都說跟中央的錢沒有批准，所以就不用做，放任它淹水就好。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不會。

黃議員明太：

高雄市政府連自己做一條水溝都沒錢？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有，我們自己也有做好幾件。

黃議員明太：

這一件為什麼 3 年都沒有做？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就是用地的問題。

黃議員明太：

用地的問題，我們不能徵收嗎？你如果要開闢一條道路，地主不同意就都不要開闢嗎？放任它淹水嗎？請市長回答一下，我們高雄市政府有經費能夠做一條水溝嗎？差不多 100 多米。局長，你請坐。我們請市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黃議員明太：

如果中央沒有給我們補助款，我們自己有沒有能力來做？

陳市長其邁：

黃議員，一般土地要徵收，也要協議價購。你要協議價購，我們要跟地…。

黃議員明太：

我知道，就要做跟不要做而已，你先協議價購，他如果不要跟你協議價購，你就用徵收的程序。

陳市長其邁：

這要跟地主談，大家把價錢談好，看能不能分期或是怎麼樣。

黃議員明太：

總是要有人去做。

陳市長其邁：

預算，國土署他申請預算，不是全部的錢都由他出，我們也要出一部分。

黃議員明太：

我知道。

陳市長其邁：

所以這個案子已經有按照這個程序在走。

黃議員明太：

市長，剛才那個淹水淹得那麼嚴重。

陳市長其邁：

這個案子已經有按照這個程序在走，你也知道我們高雄市政府的…。

黃議員明太：

什麼時候有結論？我只想要知道…。

陳市長其邁：

我們的預算有限，所有的行政…。

黃議員明太：

沒有真的預算有限，你如果講到這個，我就又氣。

陳市長其邁：

沒有，這本來就是這樣。

黃議員明太：

我跟你說韓國瑜當市長的時候是 1,200 多億元，你當市長到現在明年已經 1,700 多億元，多 500 多億元啦！

陳市長其邁：

明太兄，我當市長，所有高雄市民我都要照顧，所以不同區有不同的狀況，我們也要按照整個計畫。

黃議員明太：

我知道，沒關係，我們路竹人都淹水淹到死無所謂！

陳市長其邁：

這個部分第一、照協議價購；第二、我們爭取國土署預算趕快來做。大家的看法一樣，我們也會跟邱志偉委員說，看這個是不是大家分攤，減輕高雄市政府的負擔。

黃議員明太：

我知道啊，問題是何時要施作，我已經講 3 年了。市長請坐，我跟你說，你有幾個 3 年可以拖延呢？到時候要施作時，你已經沒當市長了。

陳市長其邁：

減輕高雄市政府的負擔，大家一起打拚。

黃議員明太：

你這樣說我真的聽不下去，你請坐，不要耽誤我的時間，我告訴你，關鍵在於政府要做不做而已，你很快就不當市長了，一拖又到了明年，馬上又要換人，所以是做與不做，如果要施作的話，也讓這些百姓永遠懷念你，就請儘快施作。

再來，我要說基礎建設的路平，市長常說已經幫我做很多了，說實在的，市長上任迄今錄案仍未完成的路段還占 73%，一小段一小段的都施作了，至於重要路段的大馬路，說實在的，全都尚未施作。因為每年的預算只編一點點，所以能做的有限，因此選擇性施作，一小段的就趕快做，至於大馬路騎機車過去摔死都無所謂啦！為什麼？當初 1,200 多億元裡，路平才編 3 億多，現在 1,700 多億元了，路平至少也該編 5 億元，照比例來增加，而市長也說有很多市民要照顧，沒有錯，原本照比例增加就很正常，為什麼基礎建設的百分比越來越少？你的預算卻越來越多，足足增加三成，為什麼路平的預算一樣多？這樣會做得好，我不相信啦！這是未完成的路段，還有一大堆，這是今年已經完成的道路，

總共面積才這樣而已，我跟你說，永遠都做不好啦！因為時間的關係，所以我也沒辦法講得非常詳盡。

再來的重點是道路開闢，這是最心痛的事情，從民國 60 幾年到現在都沒有開闢，我就職至今已經第六年了，完成的只有一條道路，現在這條路已經要做了，它只有一小段路，路竹區自由街只剩 20 米就通了。再來是新民路，現在也在施作了，總經費才多少？257 萬元，它牽涉到過平交道的安全，這個工程也是我說了 3 年才做。再者，這個是中山路 1241 巷開闢工程，到目前為止，永遠都說是經費問題，因為未來這裡聯結捷運，市長有答應我說，捷運跟省道聯結的路段配合省道拓寬的部分，我們能夠做的就一併施作，如果照目前我們編的預算來看，我不知道要編到什麼時候？

至於高 11 線往北延伸工程，我不強求，因為它有一段是在都市計畫內。你看目前高 11 線往新生路、一甲路、大仁路，因為這些都禁止聯結車通行，所以現在高 11 線道路使用率非常低，根據這些運輸車的需求，現在高 11 線接大仁路、復興路段形同虛設，因為這裡聯結新園、下坑、甲南、甲北里，這四個里如果這段路永遠沒有開闢的話，我跟你說，這個地方永遠都不會發展。因為這裡的經費比較多，我們不敢奢望，我們真的不敢奢望，都市計畫外的部分，邱志偉委員在中央有爭取到經費，但是都市計畫內的這個路段，我知道這一小段路高雄市政府自己要負擔好幾億元，但是像這種基礎建設做好是永遠都在，地方也很歡迎，尤其聯結交流道，我相信開闢是相當有價值。

再來，這條路我已經會勘兩年多了，一甲、甲南、甲北總共才幾條計畫道路，到現在沒半條路有開闢，這條巷道跟那裡的全部巷子都是寬 2 米多、1 米多，所有房子都是日本時代留下來的，所以房子全倒光了，但是沒有人有辦法重建，為什麼？因為沒有空間可以進入，如果這條道路開闢完後，那裡的建地都會顯現出來，如此一來才不會被年輕人罵地價高漲、房價飆漲，這些都是攸關地方的重要建設，但是民國 60 幾年到現在沒有人去做。還有這一條金平路 291 巷計畫道路開闢工程，這裡只有一小段，只剩這一小段，就剩下這裡，還有個瓶頸在這裡，如果瓶頸處要開闢不用花多少錢，現在這裡是四線道，可是這條這麼大的巷子，結果卻因為是私人土地被擋起來，所以就剩一輛車子可以通行，民眾是邊走邊罵，他們認為高雄市政府為什麼不來開闢好

？這條是大社路 573 巷 44 號旁邊的計畫道路，這裡全是舊部落，因為舊部落的巷子沒有打通，因此這裡的建地都不能興建。這一條是東安路 24 巷，你看這一塊都有計畫而已，可是永遠不做，這裡的房子都很老舊，有的倒塌等等，像是廢墟，整個路竹區因為這些道路沒有施作，根本發展不起來。這個沒有那麼重要，這個也沒有急迫性，因為這條路沒幾戶人家在通行，如果是重要道路，

我就跟市長報告很重要。這條路當初的都市計畫非常離譜，這裡有一個路口，這裡是中興路應該能直通到自由街，這個部分竟然為了閃避這棟房子，而拆掉這 3、4 間房屋，將這條路到這裡變成不對稱的路口，從這裡出來和那裡出來差 8 米，我有請都發局用通盤檢討來重新檢討這條路的計畫，所以這條路的開關不是很重要，我不知道都發局有沒有在檢討？你們要通盤檢討，這個在我的會議紀錄裡面寫得清清楚楚。

再來是民族路平交道路口，這個都攸關安全的重要事情，因為他從路科那邊過來，因為道路擋住視線，他沒看到這邊的來車，來到平交道後，二台車在那裡沒辦法會車，所以這條路我會勘一次，邱志偉委員也會勘過一次，總共 900 多萬元，還是放著不做；如果有人夾死在這裡，這也是高雄市政府的責任，這個沒多少錢，才 900 多萬元而已，卻永遠編不出來。這條路里長已經跟市長陳情三次了，我也質詢好幾次了，但是因為這裡還沒有都市計畫，要由都市計畫變更成計畫道路。新工處跟…。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新工處長回答。

新建工程處許處長永穆：

這裡的都市計畫變更已經在做變更了，要等變更之後…。〔…。〕沒有，現在在辦理變更了。〔…。〕個變，我要先辦理個案變更才能開關。〔…。〕這條道路等我個案變更之後，只要都市計畫變更我就開關。〔…。〕我說的…。〔…。〕好，這個我優先辦理。〔…。〕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黃明太議員的質詢，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這一節我們請鄭光峰議員總質詢，時間 50 分鐘，議員請發言。

鄭議員光峰：

陳市長和市府團隊好，今天市政總質詢我們來探討幾個議題，我有八個議題。第一個是我們的特貿三是亞灣一個很重要的開發，特貿三有北基地和南基地，當然我們在還沒有細部計畫之前，其實在地方的選民和里長的民意裡面也想到，因為特貿三的開發對於我們這個地方會影響到什麼？包括很多的基礎建設和交通，最重要的是他們這裡因為人口增加之後，所有的公益設施，包括托老、托幼、社區關懷站、日照中心、里民活動中心。市長，這邊除了特貿三之外，還有國城建設和國揚建設，當然這是非常難得能把這三塊土地去做一個開發。不過地方的需求，包括公益的需求，當然旁邊也有社宅，我想問一下副市長，在這整個開發裡面，我們所需求的民眾跟在地的需求，是不是有辦法去得

到？因為我們現在還沒有細部計畫，我覺得在這整個計畫裡面，在商言商，真正的投資者是有獲利才會來投資，不過很多的變異市府也應該去把關，包括怎麼樣求得地方民眾需求和經濟利益的平衡，請副市長回答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林副市長欽榮：

非常謝謝議員關心特貿三，確實目前進度都還很穩定，我們分回的部分是跟台電，我們至少分回 4 萬多坪，另外，在旁邊的部分我們已經開始在興建社宅。是故，這些需求，一則就是在我們分回的部分可以考慮…。

鄭議員光峰：

副市長，社宅的部分看起來我們還是沒有規劃，譬如活動中心、托老等等在公益方面的規劃。我覺得這個社宅應該是在復興路另外一個基地那邊，現在應該已經發包了。

林副市長欽榮：

好的，我們會依據剛剛鄭議員所指教的，我們也依照地區不同的需求，儘量在我們分回的部分也可以來設置。

鄭議員光峰：

我想在特貿三還沒有整個細部計畫送進來之前，我覺得可以跟業者要求，他們今天既然願意來投資就是對高雄有信心，地方的需求也希望能夠達到平衡。

林副市長欽榮：

好的，我們也會針對在地里長的這些需求做一些了解，也應該在這個地方予以回應來設置，在地里是很重要的。

鄭議員光峰：

第二個議題，我們大業北路這條路是一個有趣的議題，在過去的都市計畫裡面，小港區和澄清湖特區是有一個叫「綠地兼人行道」的用地，這個綠地兼人行道的用地在全高雄市只有小港區有，包括沿海路、宏平路和大業北路。跟市長做一個報告，我們大業北路其實在 79 年的時候就已經辦理特別的預算做徵收，市府拿錢給當時的民眾徵收這裡做綠地。這裡為什麼要徵收呢？因為當初在省政府的時代覺得歐美都有一個綠地的背景，覺得這樣會更漂亮，小港區剛好有這幾條路。我想林欽榮副市長在那個背景應該都知道，在那個當下有這樣的綠地兼人行道。不過我們現在這樣的規劃其實都不實際了，綠地不像綠地，都沒有綠地，第二個，也沒有人行道可以使用。但是今天大業北路既然已經徵收了，到底要不要去開闢？因為每一次都有受到很多因素干擾，市長，我想長痛不如短痛，我們如果去做開闢，當地民眾其實已經有違建，他也會抗爭。第

二個，如果不開闢，民眾要不要還錢給政府？要不要修法，乾脆把土地還給人家？我想這是一個必要做決策的時候。因為整條大業北路的路段其實是非常不完整，而且交通真的非常亂，當地兩位里長其實非常無奈。我把這個議題拋出來，希望市長跟工務單位要做一個決策，如果不做就還人家土地。到底這個行政程序怎麼走？到底要不要修法？另外一個議題是因為牽涉到小港地區過去有這樣的綠地兼人行道，是不是統一請工務局提出來做通盤檢討？因為其實在現況所有小港這幾條的綠地兼道路，這整個人行道用地其實都沒有實際的在做使用，應該要做通盤檢討，這一塊請道工處處長是不是回答一下？因為那天有到我那邊，處長請回答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處長請回答。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我們上次有過去會勘過也跟里長說明，這有它的歷史背景，所以這裡還有 35 戶，就是從二苓路到中鋼路還有 35 戶，土地已經是市政府的，地上物也都已經補償完了，現在就是剩下配拆的部分他沒有領，但是那 35 戶現在也都是承租戶，所以配拆掉他也是領不到錢。

鄭議員光峰：

如果現在要讓你做決定，現在說有預算要不要拆？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這個就是要去溝通，如果說要做，因為剛才議員有說過。

鄭議員光峰：

我想那個劇本一定是會有抗爭。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一定會有抗爭。

鄭議員光峰：

我想是抗爭，如果不要的話，是不是這個綠地就現況要不要所有行政程序的配套，我覺得應該要著手來做。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這個因為那部分剛才議員有說過，11 米的我們環評也有做改善過，但是它也還是讓車進去，所以說那個有很多的困擾，但是大業北路如果說後續從貨櫃專用道過去那邊，怎麼去檢討它的路型透過都市計畫，那個綠帶土管的部分是不是作為道路使用，我們再來檢討，至少說後面的民宅我不用 11 米的綠地，那剩下的道路、人行道。

鄭議員光峰：

處長，這邊我們沒有辦法跟你們行政單位做具體建議，民意如果是朝向說不要，這樣的東西我們還地給民眾，這個程序後續要如何規劃好？但是它還地這個地還是綠地。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還是綠地，都市計畫沒有…。

鄭議員光峰：

所以工務局單位還是要去做一個修法，下次這個土地是不是可以回歸到可能是住宅用地還是什麼用地，因為現況的綠地加人行道其實已經不符實際使用。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它就已經 11 米了，所以這個都市計畫是不是再檢討，因為土地是政府的，未來是不是還有道路的拓寬，連接中鋼路是不是有必要拓寬？

鄭議員光峰：

今天在這裡我想市長也有聽到，我覺得這個是要及早去做決策的時候，因為要嘛趕快決策還人家地，讓市民去還錢，被徵收的民眾去還錢；還是你要去修法，我覺得這個綠地應該要通盤檢討的時候。這是另外一個議題，但是這個要怎麼去做處理，時間拖得越久，其實當地下一代越來越痛苦，因為我爸爸蓋這個房子給我們住，留給我們下一代都住在違建戶，其實這是一個不良的教育。不是我要違建而是這樣長期已經 20、30 年了，所以我覺得市長這邊應該要做一個決策的時候，這個議題應該要做決策，不管是這個用地的通盤檢討還是說這個個案，我問的結果是，當年是大家都不要被徵收，可是它就被徵收成綠地兼人行道用地，所以既然被徵收，我也拿到錢了，可是長期以來也沒有做，所以我覺得這是一個沉疴的問題，市長就這個問題是不是回應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其邁：

我會請林副市長馬上開一個專案的會議把相關的決策趕快定下來，因為小港區的這個發展其實也隨這時間這樣很快，那個大條路變成小條路也會對交通造成影響，所以我請副市長。

鄭議員光峰：

而且國道七號也會影響到整個動線。

陳市長其邁：

對，這個以後我們總是要處理。

鄭議員光峰：

即刻、刻不容緩。

陳市長其邁：

要講這條路都是古早時代的事情了。

鄭議員光峰：

它已經有歷史背景了。

陳市長其邁：

那已經是很早以前的事情，所以我們也有責任要把它解決。

鄭議員光峰：

接著是 2、3 年前崗山仔這個社區，其實都有一個很難的，就是整個社區的街道、巷道都非常擁擠，最重要的是，當鐵路地下化之後有建立輕軌，現在輕軌成圓了。現況在輕軌總站這個地方所謂台鐵的高雄機廠變更，非常感謝林副市長在這一塊裡面的用心，因為在瑞西街的變更整個包括從這個路通到二聖路，我們當初建議在二聖路跟凱旋路，二聖路跟凱旋路我們有一個民眾需求的停車場，但是這個部分因為卡到都市計畫的關係。我現在問一下林副市長，其實我們跟民眾講說這個瑞西街要拓寬，要延長到二聖路、要通到二聖路，還有凱旋路跟二聖路的停車場，是不是這一塊的進度可以跟我們報告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副市長請回答。

林副市長欽榮：

我跟你一起到現地這個地方才了解，我們從水利局的驗證是說這個是必須打通的，不然的話我們整個排水…。

鄭議員光峰：

才能夠一勞永逸解決這個問題。

林副市長欽榮：

而且這個舊部落確實路要通，所以非常感謝台鐵機廠的案已經送往中央，我們也會希望能夠持續跟台鐵保持一樣的承諾，這個就納入重劃的一部分，我們要一起去做，一個是打通段，另外一個叫做拓寬段，拓寬段的話就到瑞北街這一段，大概要 3 千多萬元已經交代好了，只要都市計畫一通過，我們就先執行。

鄭議員光峰：

都市計畫太久了。

林副市長欽榮：

太久了，所以市長也要我趕快跟內政部先拜託，因為有幾個…。

鄭議員光峰：

已經拖了兩年半了。

林副市長欽榮：

是，我也一直希望能夠儘快讓這個專案小組通過，你給我們一點時間，市長也會拜託新的這個長官們幫忙，趕快先。

鄭議員光峰：

我想有任何進度可以讓我們民眾知道。

林副市長欽榮：

只要一有動作下來，我也請求我們水利局跟地政局，因為它終歸要重劃。

鄭議員光峰：

當然，我們希望這個案子可以快一點。

林副市長欽榮：

同時在這個案子能夠先作業的，先把設計開始做起來，因為整個…。

鄭議員光峰：

先設計。

林副市長欽榮：

先做設計，一旦核下來了，我們能夠先發包的就先發包。

鄭議員光峰：

謝謝林副市長。

林副市長欽榮：

謝謝。

鄭議員光峰：

接著是大林蒲的遷村，大林蒲的遷村輕軌我們非常謝謝市長的魄力，從市長第一任的任期到今天，無時無刻對大林蒲遷村每一個細節的用心，我們都同意而且相當的希望能夠協助、能夠順利的遷村，每一個環節、每一個條件市長都是事必躬親，不管外面抗爭怎樣？我覺得，再怎麼樣都沒有一百分的遷村計畫，只有合理的遷村計畫。所以我覺得在這個遷村裡面多多少少，有很多他們民眾提出來，不管是他自己的立場也好，或者是出於整個地方的發展來講。今天有兩個意見，第一個是大林蒲遷村的居民他擁有的農地，如果要跟我們大坪頂的農地交換，之前我們幾位同仁也有講到。這個本席的看法是，這個法令如果它沒有要 100%，規定一定要 100% 的地主同意的話，我覺得市長應該不要堅持，因為有些時候有時空背景、有家屬、兄弟之間的糾紛什麼的，一定要讓它 100% 持分裡面同意，才能夠去換大坪頂這樣的農地，我覺得應該要做一個比較通融的變通。第二個就是在必要性跟公益性，任何區段徵收其實就是必要性跟公益性，遷村就是必要性這已經是很大的、最大的理由，我覺得我們在農地換取的時候，我想市長的美意如果因為區段徵收，這樣狹隘的把條件規劃成一定要 100% 同意的話，我覺得就失去了這個美意，而且會讓大林蒲的遷村就

少了一點點這樣的瑕疵，市長請回答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其邁：

這個我們在跟民眾做意願調查的時候，這個問題也被反映很多次，我們也了解到說這個問題其實是在整個遷村計畫書，當時在公告的時候在語意上是很容易引起誤解，它簡單講就是這樣就是你可以領地，你可以換地、你也可以領錢，兩種隨便你選。

鄭議員光峰：

有兩種。

陳市長其邁：

對，兩種隨便你選，你如果是領錢的，就是鑑價市價加上四成，不然你就換到高坪區的土地，要如何換呢？大概平均 45%，這是一個平均數，還要參考原來農地的價格是多少，這是第一個問題。所謂 100%同意的意思是說，能夠讓你選擇，如果你不選擇，萬一就用遷村的條件，一坪換一坪、或是其他的條件，這些會被登記不同意，所以假如他不同意就勾選不同意，但是原則上農地的部分，簡單講、講白話，你不用看文字，你要領錢也可以、你要換地也可以，就看當時的鑑價，平均是 45%，這是最近開放的選項。第二個，剩下後端的行政工作，由我們市政府和經濟部來處理。

鄭議員光峰：

農地的持分就不在此限嗎？

陳市長其邁：

農地的持分我們也是以土地來看，你的權利也可以一部分領錢、一部分換地都可以，要看你的土地鑑定出來的價格是多少，譬如一半領錢、一半換地，這樣也是可以，或是全部換地也可以，或是全部領現金也可以。

鄭議員光峰：

市長請坐，我想這一塊大林蒲…。

陳市長其邁：

我補充一下，農地部分的鑑價，要等正式遷村時候算出來的價錢，因為現在都發局有算出一個價格給大林蒲的鄉親，那是 110 年的鑑價，現在是 113 年了，等到 114 年要遷村的時候，我們會訂出一個新的鑑價，但是一般算出來的價錢是市價加四成，當然比高雄市其他的農業區價格還好，因為這裡比較市區，大林蒲的農地在這三年裡面還會漲價。第二個，過去農地在 110 年鑑價的時候，是按照市面上一般的農地去鑑價，所以參考的指標，譬如在大馬路邊的農地就

比較貴，裡面的就比較便宜，我們有發現這個問題，這樣的鑑價就差很多，所以如果是 114 年的鑑價和 110 年的鑑價，你就可以參考比較好的鑑價來辦理區段徵收。意思是說，未來我們在調整參數的時候，可以設定不能差太多，以大林蒲市區的農地來說，其實臨路的農地和裡面的農地價格不會差很多，如果回歸到認定是農地的部分，其實簡單講，就不會像現在市面上臨路的農地，有的是可以蓋工廠的，那價格當然會比較高，我講的是市面上的成交價格差距會非常大。所以在大林蒲農地這部分，我們會再調整一個機制，讓農地的價差不會太大，大家不用煩惱，我們會讓大家自由選擇，看你是要用 110 年的鑑價或是 113 年的鑑價來平均換算，然後你可以選擇較好的鑑價，這樣大林蒲的鄉親就不會吃虧了。

鄭議員光峰：

謝謝市長的用心，不過市長說不必煩惱，他們還是非常煩惱，其實現在只要沒有擬出文字，其實就…。

陳市長其邁：

我也向議長和鄭議員報告，等總質詢結束，意願調查也進行得差不多了，我會親自和市府團隊再向大林蒲的鄉親說一次，有一些細節沒說清楚的，還是大家不了解的，我們會做一個綜合的回答。但是一般比較單純的作法，譬如住宅區是換坪數，細節部分還有很多，像市場用地或公設保留地，還有一些建物補償的部分，也都在這次的意願調查裡面，每一種狀況都要很清楚，如果是我們能夠做得到的範圍或是可以調整的，我們也會配合調整，減少民眾遷村的負擔。

鄭議員光峰：

市長能夠在整個意願調查之後面對面的解說，我想大林蒲居民會非常歡迎。另外，市長也有講到大林蒲的遷村，市長有另外一個想法，如果你不想要換地，你想要住大樓，我知道市長的用意，其實就是現領的級距裡面，不要換土地，直接去住大樓。但是他們有三代同堂的問題，也許有的人只能領到 150 萬元至 400 萬元之間，他可能只能換一房型的住宅，但是在這個條件之下，其實他們是三代同堂，有比較多孩子的問題，市長，他們願意補差額，如果盤點可以的話，我覺得有很多人到我的服務處陳情，在這次的整個意願調查裡面，其實有講到這個，市長是不是回應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說明。

陳市長其邁：

原則上我們也在這次遷村的意願調查裡面，發現像鄭議員說的這種狀況也非常多，就是原本很多人住在一個屋子裡，並不是寄戶口的。

鄭議員光峰：

就是實際有住的。

陳市長其邁：

有的一戶裡面有寄 20 位或 30 位戶口，這種情形也是有，但是如果他是三代同堂、四代同堂，因為有的人比較長壽，所以就有四代同堂的，像這種環境要改善，我也認為這是合理的，如果他們家的戶口是真的住在裡面的人，多買一個房間或兩個房間，這其實可以來考慮。但是這個就牽涉到價格要算多少的問題，要怎麼算比較合理，不能你只有 15 坪，最後想要買 100 坪，這樣也會有公平性的問題，所以我們要考慮到大林蒲鄉親真的需要，這個問題我們願意來解決，但也要考慮到公平性的問題。所以我會請都發局把所有的意見彙整，然後我們有一個彈性空間，如果是政府應該要照顧的部分，我們來負責，有的是民眾自己想要多買的部分…。

鄭議員光峰：

他們想要自己貼錢買。

陳市長其邁：

如果他們想要多買一、二房，我們就用成本價，政府也沒有增加負擔、政府也沒有佔便宜，譬如一坪成本價是 15 萬元，我們賣 20 萬元，還賺 5 萬元，這樣就不行，如果用成本價的部分，我們再來討論一下，到底怎麼樣的空間可以讓民眾能夠增購，這部分我們會來考慮。

鄭議員光峰：

我想這不影響整個遷村計畫的總預算。

陳市長其邁：

是啊！

鄭議員光峰：

謝謝。其實在這幾年來，我們的草衙，特別是舊草衙，我想問一下交通局長，當前鎮漁港開挖之後，從新生路過來就是舊草衙，整個腹地其實就是一個公園、一個籃球場，這邊已經變更成為公園用地了，這邊本來是一個公園，所有的舊草衙裡面就只剩下這個腹地可以提供大型的停車場，我想停車場是好多民眾的需求。因為拖車我們叫做白色恐怖，我們現在隨著地方的繁榮、地方的進步，車子越買越多，其實這樣的供需就失衡了。我們昨天也有跟科長去做會勘，局長，我們希望如果這裡有前瞻計畫，如果可以的話，我們希望優先在舊草衙這個地方做立體停車場。我們其實做立體停車場的機會很少，但是我覺得立體停車場有一個好處，可以用 BOT，我們可以做複合式的 BOT 停車場，做一些日照或相關的產業帶進來，看看可不可以？因為我們這邊的停車需求其實很

大，所以局長是不是回應一下我們這樣的一個需求，當然我們在整個高雄市的盤點，大家都覺得我這裡停車位不夠，到底哪裡的停車位是夠的？我覺得是不是這一…，因為在我的選區裡面，前鎮、小港，這個地方的需求我已經講了好幾遍了，我覺得有必要在這個總質詢也特別慎重的提出來，就這個區塊，局長，請回答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謝謝鄭議員對於整個后安地區停車場的關心，我們目前在周邊公營的部分都是路邊停車場，使用率當然是 100%，路外的話使用率大概是 87%，所以 total 快近 200 個停車格位，其實目前是有一點供不應求，如果現在議員建議這個場址來興建地下停車場，因為它主要是停車場用地和公園用地，所以依照規定的話，應該只能往下挖。

鄭議員光峰：

應該是可以啦！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往下挖的話，我們有估，五千多平方米大概可以劃到 305 格，就需要兩層，可是經費滿高的，要五點多億元，5.43 億元，所以我也在跟交通部聯繫說，明年度或是新政府執政之後會不會有新的停車場前瞻計畫，他們說好像有在做一些爭取規劃。〔對。〕如果後續有前瞻停車場計畫的話，我們會把這一場納入做可行性研究，因為它還是規定要先做可能性研究之後才能提案，這個部分…。

鄭議員光峰：

我想這個應該要開始啟動。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我們會把它納入可行性研究。另外，因為短期周邊還是有一些，假設有民間的用地或是有一些我們公營的用地，包括國有財產署用地，我們都會來努力，來闢一些臨時的平面停車場，以上跟議員報告。

鄭議員光峰：

謝謝局長以及交通局的用心，我們希望能夠盡早來啟動，讓我們民眾覺得我總是看到希望，因為那個地方實在是人口會越來越多，特別是 70 期的，不是 70 期，就是我們的前鎮漁港開闢之後，我覺得完工之後應該會吸引很多人去那邊，所以我希望能夠盡早來規劃它整個停車場的用地。

我們再來講就是 BOT 的部分，榮總對面這塊停車場用地，我跟市府說非常了不起，也非常不簡單，因為我們很多用地 BOT 之後，它是代表了非常大的

意義，第一個意義是我們把這個地方的繁榮帶進來，而且我們是透過民間的投資，能夠來做這樣一個用地的取得。除了榮總這一塊地，另外一個是我們的鼓山第 70 期重劃區，這個學校的一個 BOT 案。我想，衛生局的用心我們看得到，這個 BOT 最重要的關鍵其實還是因為在 BOT 裡面包含了機構，也就是安養中心這樣一個獲利的因子，才有辦法去把這個用地很順利的整個去做 BOT。

如果是這樣子的話，市長，這邊我們有幾個案例，我們希望能夠透過 BOT 的案子，是不是能夠長期來解決整個現況的幾個問題。一個是我們凱旋醫院的百合園區，現在一直…，整個百合園區的精神病患，凱旋醫院的急診當然有非常多病人，可是百合園區其實從以前到現在，都有超過 800 個人以上在等床，有七、八百個人都一直在等床，我們在想，這七、八百個人，他沒有床，那他到底在哪裡？其實就在社區裡，是社區的隱形炸彈。這些隱形炸彈裡面，包括現在整個，整個隨著人與人的競爭、人的關係、人際關係的因素，其實現在罹患精神疾病的人越來越多，罹患精神疾病的人越來越多！這些我們覺得有需求的其實越來越大，我們在這一塊裡面，凱旋醫院的 BOT，我覺得我們整個百合園區的現況應該沒有錢來做這一塊。

所以局長，我的具體的建議是在現有的土地，我們不見得是一定要建地或者是住宅用地，我們也要盤點財政局裡面，市府到底有沒有比較屬於區域的農地，現在國土計畫法還沒有實施之前，我們也可以自己來變更成類似這樣的一個精神園區，因為所有的個案應該都有經費，包括他是中低收入戶，有殘障、精障這樣的一個補助，我覺得在一個經費上的挹注，加上我們用 BOT 的概念，應該可以來解決我們凱旋醫院百合園區一直都有患者找床的問題。所有人到我們的服務處去跟我拜託，其實七、八百個人等床，這不是小數目，我們在龍發堂解散之後，其實這個地方，我們雖然是視而不見，可是這些患者已經到民間各地去了，所以這一塊地，我覺得都是一個隱形的問題。因此市長，這一塊裡面我們也提出來，我們是不是也找一塊地，可以來做類似百合園區整個擴床這樣的 BOT。

第二個是失智園區的 BOT，高雄市的失智人口大概有 4 萬 2,000 人，這是一個比較客觀的數字，重點是我們長照 2.0 所有的個案裡面，其實最難照顧就是失智的病人，我們在所有失智長照 2.0 的預算裡面，這一塊裡面是最用心，也花了最多錢。我們高雄市，我們可以做得最好的是我們來做一個失智園區，在這一塊裡面，包括長照 2.0 提供的，類似這次鼓山區的 BOT 案一樣，我們可以透過這樣的一個 BOT 案，讓失智的個案都到這邊去，然後提供這樣的 BOT，我想業者也願意來做這樣一個投資。長照最難照顧的就是失智的病人，我想局長也很清楚，所以失智這一塊裡面希望能夠，我們也具體建議說高雄市也需要

一個失智園區的 BOT，這樣可以迎刃而解我們所有失智照護的問題，包括所有各大醫院以後要轉送，它其實就像一個教育園區一樣，包括怎麼去教育失智患者的家屬，包括來收納這些失智的病人，我想這個都是長照 2.0 經費可以提供的。所以這些業者，只要我們願意，用心去把它提出來，我覺得這一塊的 BOT 是可以來做思考的，這是失智園區的 BOT。

另外一個是市長第一次當選市長之後，我們在 70 期的公園，本來有請林副市長在 70 期規劃日照中心，以及複合式商場的經營，當然，隨著 70 期是拿著前瞻計畫來做預算之後，當拿了前瞻計畫，不代表說在公園裡面，我們未來還要不要來做公園日照中心這樣複合式的經營。我想，林副市長這邊，因為這都不是一個單一局處可以來做這一塊的規劃，包括我們的財政局、經發局、都發局，都應該來檢討說到底我們的公園要不要來做日照中心的 BOT，我覺得副市長這邊應該趕快來說明，我們到底要不要再做公園日照中心的 BOT。我們所有的商業模式怎麼去計算出來，我覺得不要因為申請到前瞻計畫，我們這個案子就無疾而終。所以我想，這一塊這幾個案子裡面，一個非常重要的是 BOT 案，是不是請林副市長來把這幾個 BOT 案做一個回報、做一個回應一下，等一下再請衛生局長做一個回應。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副市長說明。

林副市長欽榮：

謝謝鄭議員長期對日照、長照或者失智一直保持關切，而且也提攜我們非常多，讓我們精進，比如說我們最近所簽約的那個 BOT 或者叫 ROT，其實它就是裝載了失智園區的一個內涵。〔對。〕當然，也非常謝謝投資者是用 5.2 億元的經費給予我們這些支持，它也依照我們的法規，必須成立一個社團法人。再者的話就是說公園的部分，我個人是很認為，這其實是現在的社會到未來，都是很必要的，所以很可惜…。

鄭議員光峰：

算看看，我覺得可以算看看。

林副市長欽榮：

對，就是如何把它算好，也不要讓衛生局太緊張。

鄭議員光峰：

對啊！

林副市長欽榮：

就是這個怎麼樣複合化，所以我想法規應該要解開，儘量要比較多樣性給人家，公園大小要有一個規範，所以我是很支持你的看法，很可惜的那個案子後

來就轉成變成我們自己投資，但是我想即使是自己投資，你總歸還是要走到最後的 OT 或者什麼樣的方式，還是要預為籌備啦！那麼總歸我來講，這顯然是大勢必然之路，這個城市叫做高雄，其實也是即將邁入一個超高齡的城市。所以我想，也謝謝衛生局，無論是在這個，居然能夠得到的這個，我是對衛生局表示敬佩，能夠這麼樣不倦不悔的把這一個中山國小舊校址，我們跟這三個單位合作，我覺得這件事情是一個典範性的故事。〔對。〕有這麼多的局處，運動操場留下來，運動中心。然後再來是社會局、教育局，然後再來是衛生局。所以他幾乎是青銀老少都有的，這個 4 點多公頃的地方。這個其實是最典範性的，大家分工合作，那麼也同時把失智的或者是團體的這種活動等等，能夠透過更好…，這就是學校的退場轉變。

鄭議員光峰：

副市長，因為時間的關係，我覺得關鍵還是商業模式。〔對。〕我覺得在商言商，我們要讓投資者放心，他到底會不會獲利？這個 BOT 不是一個救濟也不是做功德。他怎麼樣？因為我們的 BOT，我想廠商不可能會主動提出來說我這樣好不好？〔對。〕我覺得我們應該內部有個小組，是我們怎麼樣？如果要做這個，我們怎麼樣讓現況的商業模式、怎麼樣讓所有的業者可以賺錢？〔對。〕讓這些業者賺錢來投標，哪一個比較好的、更好條件？

林副市長欽榮：

是的，我想我們的促參委員會也就是有些外部委員…。

鄭議員光峰：

我想是這樣子，我覺得任何方式在這塊裡面，我們有的是土地。〔對。〕副市長，我們有的是土地，我們要做生意，我們要有土地，再怎麼樣的優惠條件，應該都可以想得出來才對。

林副市長欽榮：

是，很欽佩鄭議員一直在督促我們這一塊。我相信也有財政局做為一個促參的總幕僚，應該可以走出一條路。也很恭喜中山國小終於能夠標出去了。

鄭議員光峰：

我覺得那很不簡單，非常不簡單。

林副市長欽榮：

這是很不簡單，我想還是回到那個叫做財務模式以及商業模式，才能夠運作，永續發展。

鄭議員光峰：

當然，所以我覺得財務模式在我們整個市府團隊裡面，這個不難，所以我覺得如果要做的話是啟動、應該要啟動。〔是。〕而且我覺得 BOT 是帶給這個城

市進步，很大的原動力。

林副市長欽榮：

所以我就回過頭來，希望財政局對於衛生局需要做的初級研究，儘量能夠來支援他，因為這個是我們的必然。

鄭議員光峰：

謝謝副市長。衛生局黃局長，我們的百合園區還有所謂的失智園區，是不是…，在我當民代到現在，其實這部分裡面，我們一直覺得這一塊裡面，應該真的需要去做慢性病的治療，這部分其實在社區充滿了很多人。這部分局長有沒有什麼意見？就我們提出這樣子的 BOT，我們覺得可以來做。局長，請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其實誠如議員所指出的，整個所有相關的長照資源發展，就屬我們的失智和慢性精神病患的長照，這兩個區塊是屬於發展的比較慢的部分。〔對。〕關於失智的部分，事實上他需要的…，因為人口老化的情況，速度越來越快。所以年齡越高、失智的越多，這是一個必然的現象。所以對失智的照顧，我想資源快速的建立是很重要的部分。我想各式各樣我們都要評估。因為目前我們所掌握的一個趨勢來講，業者對於整個失智的照顧這部分，意願還不是很強，那裡面也會包括給付或是說相關的專業，或是說我們投入的量能，我想這個是需要被鼓勵，而且是創造出來，因為這是現在跟未來社會的需要。另外一部分是議座關心的百合園區的部分…。

鄭議員光峰：

百合園區。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慢性精神病患的一個發展，當然長照發展裡面也相對是給付、或是相關關注也是比較慢的部分。現在長照是有出現在關注他，但是基本上有幾個趨勢。當然第一個、是目前精神病患社區化的一個主流政策。另外一部分是說，對於整個精神病患的長照，這部分的需求，目前在衛福部給我們的資料裡面，在這 5 年下來，5 到 10 年左右下來，其實急性精神病患跟慢性精神病患需要到機構式的，已經出現逐漸減少的情況。所以這部分，當然不代表說社區裡面不需要，而是說在這裡面如何去做到一個恰如其分，因為慢性精神病患的住宿裡面，護理之家看的普遍是比較滿床的狀況。但是其他住宿型的部分，就比較有空床，甚至還有 day care 的部分，但是…。

鄭議員光峰：

局長，我在想我們鼓山中山國小這個案例，我用 100 個讚來跟局裡面讚賞，他的整個商業模式是因為有機構式的關係。那在機構式，我所謂的百合園區或者是失智園區，我覺得都要納入他合理的商業模式在這裡面。所謂的機構式在裡面，我覺得都必然，在這必然裡面才有辦法去成功做一個 BOT，土地的取得，我覺得像我們的財政局裡面，高雄市也有很多的農地，農地不一定在市區，因為市區的土地價值，相對的服務可以在其他郊外的土地，在我們自己的土地裡面去做 BOT。第一個，租金權利，權利金都相對比較偏低。我覺得業者，即便是用幾年的免費給他來做變更，我都覺得這對未來整個社服的條件是可以更好。局長，我覺得是可以來做一個記錄，這個是可以來做。所以我覺得看看我們有沒有需要需求這個，本席覺得他相當、相當大，因為在所有這一對的人口裡面，家屬都非常、非常的辛苦。失智的病人的家屬、還有精神病人的家屬，其實這一塊裡面非常大的，要花很多的心力。影響到社會成本非常的大。所以局長這邊，我希望能夠事先做規劃。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是的，在這樣子的一個規劃，我想長期的下包需要商業模式的 BOT 結構之下，做一個多元、整合性的照顧機構，我想這需要處理。

鄭議員光峰：

局長，這兩個用出來，你就成名了。就是台灣真的是不簡單，因為我覺得這是整個好的留下並且做很大的功德，而且這是一個非常大的案子、做得非常有意義。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我們會努力。

鄭議員光峰：

接著，我們想到公共運輸的問題，公共運輸，我們昨天也招待了關懷站的民眾，都是很多的老年人去坐輕軌。我們觀察輕軌成圓之後，當然不管是在捷運、輕軌、公車、公共腳踏車，我們找所有的數據，不約而同都在這幾個月會增加。可以理解這個都很顯然，而且一定會增加。不過我覺得在所有的這些數字裡面，我們怎麼樣去盤點，怎麼樣增加公共運輸的效益？我覺得所有可能會坐公車的老年人。他們坐公車，這些人口最多了。所以我們覺得衛生局是不是可以要求醫院裡面，每個醫院應該提出對公共運輸的需求。我怎麼樣提出來，讓很多自己的病人坐公車、或怎麼樣的誘因、或者他的工作人員。特別是那個醫院的員工，其實都是一個很固定的上班。醫療院所、還有所謂的工業區的科學園區。我們講到衛生局這邊的醫療院所，我覺得像長庚、還有義大，甚至我們的高醫和榮總，這些都是很固定的，我們怎麼樣先做通盤檢討，讓醫院先提出計

畫。我覺得如果他們也可以提出他的需求，局長、交通局張局長這邊，我覺得應該盤點任何的可能性，增加公共運輸是可以來達到，我覺得醫院是可以提出計畫來的。

衛生局可以要求我們的醫療院所，提出員工所需要的公共運輸需求，他到底要不要公車，是哪一個車站可以提供他們的員工上班？因為有時候要大夜班。我覺得是可以來提出來、醫院主動提出。我覺得我們自己不知道需求，我們交通局規劃怎麼樣，都不如他們自己提出需求來。我覺得由衛生局去要求是最快，因為你們有一把刀來要求這些醫療院所，我覺得這是一個必然的。

第二個是工業區、還有科學園區，我想我們經發局裡面所有的工業區，還有我們所有的科學園區。慢慢的，我們的高雄是這樣的園區，其實員工都還滿固定，他沒有像我們小港這個地方，每個工業區或者科學園區，他應該要提出怎麼樣的規劃？協助他怎麼樣？這些公共運輸的運量。因為現在所有的車輛看起來都一樣，但是我們怎麼樣去做盤點精華化，怎麼有效率化來做提升公共運輸？我覺得應該要提出來，不是我們自己去，我們怎麼樣去規劃，也許都沒有到位。我覺得這幾個單位和經發局可以提出來，衛生局應該要求醫療院所來做這一塊。不管是他們的工作人員或者是這些病患的需求，我覺得他最知道，所以公共運輸這一塊裡面，我想所有的公共運輸量應該都有增加。局長，是不是有什麼要回應的？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針對整個公共運輸運能的提升及運量的增加，其實也是淨零推動一個很重要的目的，現在高雄市 399 月票使用率本來 1 萬多張，現在 1 個月已經 7 萬多張。我們發現 399 月票的年輕族群主要是 29 歲以下，占了三成以上的比例，所以現在年輕人…。

鄭議員光峰：

你說年輕人占了三成的公共運輸量？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

鄭議員光峰：

那很不簡單。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對，399 月票主要以捷運、輕軌和接駁公車為主，所以等於我們已經讓年輕人養成使用公共運輸的習慣。我想剛剛議員建議說跟工業區或醫院合作的部

分，我們後續會跟衛生局及經發局來做些討論。工業區其實自己有一些交通車，看有沒有辦法用公共運輸再去補足那個缺口。

鄭議員光峰：

交通局是一個平台，〔對。〕我覺得可以讓我們改善並提升更大的運輸量。

交通局張局長淑娟：

現在我們也跟中鋼合作向員工推 399 月票，還有東南水泥也都有推，這也是他們在推 ESG 一個很重要的計畫。

鄭議員光峰：

我覺得這是可以來做盤點利用。最後一個，我想讓市長知道很多 NGO 團體，記得上次有一個社工因為涉及到虐童案件，後來發覺這是一個 NGO 團體。我要講的是捐血中心，捐血中心是全中華民國唯一做捐血的基金會，如果以做生意來講，這是唯有我在做的生意。我比較在乎的是，這是屬於比較中央衛福部的單位。你當過行政院副院長，我必須要非常大的來譴責捐血中心。第一個，當大家都熱心要幫你來捐血的時候，時間一到，可以放著將近 100 人不管，這已經發生好幾次了。第二個，他自己也知道所有盤點哪一個單位應該有多少人，我覺得那個管理已經達到極度渙散的程度。誰來監督這個捐血中心？我必須在議事廳裡面來譴責捐血中心，這麼樣放任捐血中心，把這些願意來捐血的熱血青年放在旁邊不管。廣告裡面說什麼時候缺血，鼓勵民眾去捐血，到底捐血中心的責任在哪裡？他的用心在哪裡？我覺得這是今天要給市長專責的質詢，我必須要在最後這幾分鐘講捐血中心。

市長，我覺得捐血中心已經是一個大怪獸了，沒有人能夠要怎麼樣就怎麼樣，但是所有中華民國的民眾要去捐血，我覺得捐血中心是唯一的單位，不然市長，我們再成立一個高雄市捐血中心。我覺得再怎麼樣應該是非常的歡迎這些來捐血的民眾，你要的只是有人來捐血，連這些來捐血的人你都可以把他們趕走，你要做什麼捐血中心？所以市長我覺得我一定要懇切地在這個議事廳裡面來譴責捐血中心。怎麼樣透過市長這邊，不管在行政院或者衛福部，我覺得應該要非常要求他的主管，或者基金會的董事長，怎麼樣讓捐血中心能夠改變這樣子…。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其邁：

依我的了解，捐血中心應該是一個財團法人機構，他其實也適用其他不同法令的一些適用範圍，譬如說勞基法，在高雄假如違反勞基法，我們還是可以根據勞基法來進行處理。第二個，能不能再成立第二個捐血中心？在法令上可能

我們再研究一下，應該是沒有說不行，只是說捐血中心在運作上有一定非常久的時間。因為捐血有血液的來源，也有一些血液需求的機構，其實也有一段非常長的時間。議員所提的幾個事項，我會請衛生局督促捐血中心，也能夠做一些改進。譬如說，照理說時間到應該要預估一下，有一群人要來捐血，結果時間一到卻放著不管而自行離開。這是人力的調配及活動規劃上要做一些考量，我們會來協助他，也會督促他來做改進。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鄭光峰議員的質詢，我們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這一節我們請李雨庭議員質詢，時間 50 分鐘，議員請。

李議員雨庭：

陳其邁市長帶領的市府團隊、高雄市民朋友、各位媒體女士先生，大家下午好。今天本席第四屆第三次的市政總質詢，首先我想要請大家來看一下，在 4 月份也就是上個月，在大寮版的農十六，我們有 4 座特色公園的啟用，這百億也打造一個新市鎮的中心。整個大寮區等這個開發重劃已經等了很久，所以那天很多里長及市長都用很歡喜的心來開幕做啟用典禮。我想再請市府看一下，我們的工務局、公園處及水利局。啟用之後看到大家在網路上討論的，第一個就是沒有停車格的問題。你看到現在的畫面，汽車和機車都停在紅線上，還有 4 座公園將近 48 公頃，1、20 公頃的公園裡只有一個廁所，女廁有 3 間、男廁有 2 間。這兩個重點是很多家長和市民朋友去過之後在網路上討論非常熱烈的。為什麼那麼大的滯洪池公園重新啟用卻沒有機車和汽車的停車格？包含廁所，本席前 2 天有去看了廁所，非常的乾淨，但是整個走道是很狹隘的，女生廁所裡面只有一個人能夠通行，要等裡面的人出來我們才能夠再走進去。我希望市府對於停車格和廁所，以及我相信公園裡還有很多設施應該如何去改進，請林副市長回答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林副市長回答。

林副市長欽榮：

那時候去開幕的時候也都全程來指導我們。我想我們會回去之後，因為目前一、二期是完工，第三期還沒有完成，所以仍然是屬於在工程期間，但是我還是希望地政局及交通局是不是應該就開始考慮？也包括工務局，第一個，整個已經開闢的幾個公園，還是再巡一次，一些廁所還有不足的地方應該加強。

李議員雨庭：

有沒有空間設置停車場？

林副市長欽榮：

第二個，一樣的道理，在路邊是不是即早能夠開始有一些路邊車位的設施？

〔對。〕但是他還是要…，他在路邊是有一些劃設，但是…。

李議員雨庭：

他只有在公 12 塗掉紅線而已。

林副市長欽榮：

對，公 12 前的道路已經優先，但是他也有部分是把它用紅線先禁止停車等等，是不是我們回去之後，就依照剛剛李議員所指教的，我們再盤點一次。

李議員雨庭：

好。

林副市長欽榮：

把目前一邊施工，一邊有一些還是能夠先釋放出來的公共設施也應該要先優先思考。

李議員雨庭：

其實他的馬路是留得夠寬，〔是。〕但我覺得周邊劃著停車格，讓家長去可以停在那邊，我覺得是可以的。

林副市長欽榮：

是，我們甚至主張以後如果…，在我們市長的要求之下，類似這樣的重劃區已經完成差不多的狀況，像欄杆、鐵絲網都應該全部拆除，讓人家走，但是這個案比較特別，是因為當時軍方就有一些所謂的營建廢棄物在裡面，到時候都要挖出來，整個再清掉。雖然我們得知這個訊息，也先理解，因為他們是害怕有些人來繼續傾倒廢棄物，我們會跟軍方保持聯繫。

李議員雨庭：

好。接下來，我們再看一下，這是當地的里長，其實這一塊在還沒有重劃之前，我們市府就已經…，可能是前朝的市府就已經有答應當地的里長，在公 9 這邊能夠設置一個活動中心，或是長照中心等社福設施。林志東處長回函，第三點說本市公園內配合政策，設置活動中心及長照中心等社福設施已經有前例可循。公園用地是當地里長的需求，既然有例可循，他希望把長照中心、社福中心用在前面一點，讓市民可以便利地使用，所以處長也回復了，建請相關權管機關專簽，於市長同意後，養工處就同意開闢這個區域。我想請林處長回答一下，這個進度到哪裡了？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處長回答。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因為這個公園（公 9）目前地政局還沒有委託我們代辦，按照…。

李議員兩庭：

等一下，為了這個案子，我先問過地政局，地政局說我們這邊還沒有回復，包含民政局也都還沒有動作，他們是在等他們的指示。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對，這個區塊，我們如果代辦，代辦開始啟動的時候，地方如果有說要做里活動中心，公所他就簽一個，我們按照多目標使用的方式，專簽到市府這邊同意的話，我們就把這個區塊…。

李議員兩庭：

所以誰應該負責這一個規劃？

道路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兼代理公園處處長：

那個就是區公所。

李議員兩庭：

大寮區公所？〔對。〕大寮區公所權管是民政局，閻青智局長，請回答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這個之前有跟市府這邊專簽，大概的決議是說等這個重劃區的抵費地有收益進來之後，有進到基金之後，就可以去使用它來做相關的活動中心興建，這個部分是有做過討論。

李議員兩庭：

所以這是要等抵費地的費用出來之後，我們才可以去做評估嗎？〔是。〕所以我們不能事先去評估，如果要做長照、日照或是關懷據點，或是活動中心等這些設施，它的經費目前是完全沒有一個草案的嗎？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之前講的跟地方討論的那一個，就是要改到公設的那個地點，公所有一個初步的規劃，但是他只有針對活動中心的部分，就沒有包括剛剛議員你提到那些社福的功能，他的那個…。

李議員兩庭：

但是活動中心，你在去年就已經表明不再蓋活動中心了，所以我們現在就是要朝著長照、日照的這些社福中心去做。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是，社福相關的需求，我們還是請區公所來負責，跟地方這邊、跟相關機關做彙整，公所來負責。

李議員兩庭：

再來，我們來看一下日前也有選區的議員有提到，就是 81 期的弱勢拆遷戶，以及現在過鳳林路這一塊，我們常常會看到還有釘子戶在這裡，里長也一直來陳情說這些釘子戶已經領了補助，但是他們還是沒有辦法遷走，原因是什麼？就是跟現在住在後面的這些弱勢的一樣，他們領了補助，沒有辦法去外面再買房子。林副，我覺得你看了這一塊也是覺得很心痛，整個一大片的重劃區會因為這些少數的幾戶，我們有什麼公權力或是有什麼能夠轉介他們去租賃住宅也好，或是等大寮區的社會住宅，這些住戶有沒有優先權讓他們去進駐呢？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林副回答。

林副市長欽榮：

這個我們也請地政局去查明了，它並不是第三期的，就是有 15 戶的部分，他們認為補償太少，不過我們還是一樣，依照我們社宅的部分，如果有租金補貼的話，我們會主動地來找他們，協助他們租金補貼，他有包租代管。第二個，如果還符合我們社會住宅的情況之下，因為我們目前就是在大寮站，你也知道大寮站正在蓋，整個社會住宅的進度還在進行之中。

李議員雨庭：

民國 115 年完工。

林副市長欽榮：

我們到民國 115 年的時候，也是可以把他們納編在我們的需求，因為住宅法就有明文規定，對於弱勢或者是因為重劃也要喬遷的部分，他也有抽籤的權利。

李議員雨庭：

好。

林副市長欽榮：

我想這個是我們都可以解決的。

李議員雨庭：

所以目前是一定要等到社會住宅蓋好之後，我們才能去做媒介嗎？

林副市長欽榮：

不，我是說那個不必等到社會住宅，現在就可以跟我們來洽商，而且我在這裡也拜託地政局，地政局也會主動地來跟我們…，都市發展局來包租代管。包租代管就是說我們來幫你媒合，讓你可以有一些租金補貼，讓你住進去整個代租代管的房子裡面，這樣子好不好？

李議員雨庭：

好。接下來，我們要再看到，其實近幾年在陳其邁市長的努力之下，我覺得我們的特色公園越來越多，幾乎每一區的都有好幾個，但是高雄的天氣炎熱，

我看到別的縣市現在開始在注重公園遮陽的設備，還有一點就是所有的特色公園裡，玩水消暑的公園少之又少。我想請陳其邁市長回答，你對這一方面有沒有規劃，給小朋友一些水上消暑的固定公園？還有現在整個高雄市這些遮陽的設備，我們有沒有在規劃？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其邁：

我們大概也參考了一些，最近我們在做特色公園，我們做了一些檢討，就誠如李議員所提到的，因為高雄其實天氣很熱，畢竟還是比較南部，所以特色公園做的時候，會發現一個問題，就是大清早那一段時間，小孩去上學，如果要使用特色公園或是共融公園都要下班時間，不然就是天還沒亮，尤其這些所謂的遊具或共融公園的一些設施，變成就只有集中在禮拜六、禮拜天。禮拜六、禮拜天，下午又很熱，可能要到黃昏，所以他使用的時間其實很短，再加上風吹日曬，太陽又特別強，他使用的效率其實不高，所以我們有在調整兩個作法，一個就像李議員所建議的，應該是天氣熱就讓他玩水，所以大概有幾個親水公園在規劃，〔是。〕其中一個就是在 21 號碼頭，也就是照片所看到的這一張。

李議員雨庭：

星光水岸。

陳市長其邁：

我們會把規模再擴大，會比現在多了應該 7、8 倍，還是 10 倍左右，這面積會變得很大。有各式各樣的親水設施，這樣小朋友要玩水就比較方便。第二個是有些比較屬於社區型的，我們也會增加一些親水設施，譬如原來的自來水公園，在這個部分就希望水的意象或相關公園設施，能夠讓小朋友因為天氣熱玩水可能是他們的選擇。另外像壽山動物園也有親水的一些設施，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會按照李議員的建議，一步一步在各區先把一些旗艦的親水設施做好，然後有一些區域再來同步做配置。因為現在特色公園在使用，也參考其他縣市使用的經驗，很多都是今天玩 A 特色公園，過幾天我們去 B 玩，所以家長會帶著小朋友到各特色公園做使用，所以我們會先把品質顧好，數量上再一步一步增加。

李議員雨庭：

好，最重要的是高雄市真的天氣太炎熱，剛剛市長提到小朋友使用的時間是有限定，但是如果我們把遮陽設備做好，才能夠把特色公園發揮到最大的作用，讓小朋友出來曬太陽是很 OK 的。他們既然出來戶外就不排除陽光，但是如果我們把這個設備做好，我上網看很多有遮陽設備的公園幾乎都在中部，南

投、這張照片就是在南投，南投已經在山上，他們天氣應該沒有高雄那麼炎熱，但是他們還是很注重，所以我也希望高雄市能夠儘快加緊腳步把遮陽設備做好，才不枉費我們開闢那麼多特色公園。

接下來我要請問最近很多網路上的新聞也好，有里長跟我講原縣的腳步真的跟不上原市，我們已經縣市合併 10 幾年，但是到目前城鄉差距還是有，尤其在和春技術學院裡，我相信市長也很重視這一塊，既然我們接管了，這個也是很讓市府要費心的事情，在大寮區將近 9 公頃的土地怎麼給它活化、怎麼招商引資，或是像之前鼓山區中山國小一樣完成長期照顧的服務園區，這都是很好，尤其本席在上一次質詢裡也有提到，日本養生村已經實施 20 幾年，加上現在少子化跟高齡化，長照是每一區都必須有的。少子化的原因造成學校退場，如何運用、如何活化這些校園用地？我請問副市長，我們接管 1 年多而已，學校這一塊目前有什麼規劃呢？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林副市長回答。

林副市長欽榮：

我們會做妥善分析，既然接管之後，如何把它再重新華麗轉身做為各式各樣的，這會再來通盤檢討，所以我們會…。

李議員雨庭：

是，如果目前沒有廠商願意活化的話，我們可不可能先把它開闢成一些公園呢？至少一座公園也好，或是一些體健設施把它設置完成，讓居民可以進去活動或進去使用。

林副市長欽榮：

你也知道這個地方近便於和發工業區，所以有關於產學合作或人才培育也都是可能的方向。

李議員雨庭：

是，很好。

林副市長欽榮：

你給我們一點時間，我們做一些通盤檢討，再來做府級政策跟各個單位一起協商，謝謝。

李議員雨庭：

謝謝副市長。接下來，我要再提到大寮區的行政中心，這個也是質詢過 N 次了，上一次我們跟民政局副局長在區公所這邊有主持會議，也召集所有的里長過來，但是我為什麼會再一直提到大寮區公所呢？大家請看目前大寮區公所旁邊建商已經開始在整地了，即將新蓋 10、20 層的大樓，我為什麼一直希望

大寮區公所能夠整建？因為原先的腹地不夠，建築物老舊無法提升行政能量之外，整個鳳林三路有稅捐處、郵局、金融中心、還有大寮分駐所等等的公家機關都在那邊，所以每一次來到區公所，我都一直想我們怎麼能夠為他們爭取？我們開會之後，因為前 2、3 個禮拜有開完會，大多數的里長贊成重建，這一塊腹地要再重建也不夠，你要再搬遷也不夠，所以我們選幾個地點，那一次會議當中有把這幾個地點的優缺點都列出來，讓里長們去表決，大多數的里長希望能夠在大寮捷運站的 B 區，為什麼在大寮捷運站的 B 區？因為待會下一個議題也是大寮捷運站的開發，鄉親等 16 年了，已經等 16 年了，為什麼我會一直堅持希望市政府能夠注重大寮這邊的發展？81 期開發了，現在和發產業園區已經沒有土地再讓廠商進駐了，為什麼？如果把區公所遷來 B 區，我們面臨捷西路這一塊 10 幾公頃的土地，我們的招商不一定更容易多了，所以我是這麼想，我們先把這個帶動起來，包含社會住宅也在捷運站這邊，陳其邁市長在 2022 年也說過，大寮或許會有百貨公司進駐，但是這些年我們等了完全沒有消息，反而看到南岡山捷運站的樂購廣場、秀泰影城、還有醫院也在那邊了，所以大寮鄉親的期待、大寮鄉親的盼望，我希望陳其邁市長能夠注重！我請其邁市長回答，目前捷運站開發的進度？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其邁：

公所在 4 月 24 日有邀集里長跟民代就不同選址方案進行討論，不過應該是這樣講，就是每一個地方都有每一個地方的好處，如果你問我的話，我當然會選在大寮捷運站的共構點、還是在旁邊馬上興建，這樣大家最方便，但是那一塊土地一定是最貴。第二個問題是當時捷運橘線、紅線的案子是 BOT 案，BOT 案的意思是現在捷運公司在經營，當捷運公司在經營時，就牽涉到我們跟他們的合約，不然你就要付錢給捷運公司，所以它多出來的成本會超過我們自己的現地整建、還是在其他地方，因為土地是我們的，我們不用付租金，只要直接蓋就好了，所以還要多一筆土地成本跟解約金，還是我們乾脆跟他們解除合約，那塊土地看要怎麼處理，否則我們要就跟捷運公司一起招商，我們大概分回來多少，我們跟捷運公司我們租多少，所以這個問題雖然是最好的地點，但是它牽涉的問題最多。第二個，81 期……。

李議員雨庭：

其他地點面臨的問題也滿多的。

陳市長其邁：

都有不同的問題，〔對。〕所以我在跟林副市長談的，就是我們在討論有沒

有可能我們跟岡山一樣，岡山也是在市中心有好幾個地方，我們就換一塊土地，再把這些所有的東西跨區公辦都更，找一個比較好的地點，這樣假如廠商或者是招商他們願意說好，公所這裡很不錯，大家覺得遷移到哪裡會比較好，這一塊地也是大家認同的，這樣的話，我們在這裡蓋 1 棟大樓。錢呢？錢就是我們跨區公辦都更換回來的權益，我們來新建大樓，政府的負擔就可以減少，結論是我們也會尊重…。

李議員雨庭：

資方。

陳市長其邁：

當地里長跟大寮鄉親的意見，來選一個最好的地方，原則上，這個原則我們不會改變，但是讓我們有一點時間，在地點上或者是跟捷運公司在怎麼談的情況之下，我們找出一個最好的方案，讓我們的行政中心都能夠順利的改建。

李議員雨庭：

下個會期…。

陳市長其邁：

這個原則不會改變。

李議員雨庭：

下個會期會不會有結論呢？還有 3、4 個月。

陳市長其邁：

我會請林副儘速地就這個案子趕快啟動，就是說再評估。〔好。〕因為內部我們討論的意見也比較有共識，大概朝我剛剛講的這個方向來進行。

李議員雨庭：

好，請市長再回答大寮這個怎麼辦？

陳市長其邁：

現在我們在那裡的社宅，那…。

李議員雨庭：

社宅在對面，對，不是在這一塊。

陳市長其邁：

大寮在講捷運站的開發，不是嗎？

李議員雨庭：

對，目前…。

陳市長其邁：

因為它有一些已經是屬於捷運公司的用地，它當然要招商，其實我們協助它招商的部分，也有一些潛商對於這個部分是有興趣的，我們的社宅也興建在那

邊，再加上我們有一些設定地上權住宅的想法，所以這個部分我們也一併在整個行政中心的規劃裡面，進行在整個捷運站的開發，是不是能夠把這些不同使用目的來做整合？

李議員雨庭：

其實我們對市長執行的效率，真的是非常的有期待，所以我也希望說在市長的任內能夠完成這個鄉親等了 16 年的開發案，能夠招商引資，包含百貨公司、或是購物商場也好、或是醫院，其實醫院是大寮鄉親最期待的，尤其整個鳳山、還有大寮以及林園地區這些工業區，尤其是工業區林立，如何能夠成立一個專門的，符合工傷的這些職災也好、還有兒童醫院，這都是我們所期待的，也請市府這邊能夠加快腳步。

接下來，我想要再跟大家探討一下，市長常在講，你如果要開闢公園，私人土地真的是我們現在負荷不了，如果有自己的土地，我們節省了土地成本，我們如何來讓它活化？大家看一下，在大寮區的拷潭、內坑、會社這 3 個里，人口數有 1 萬 5,000 多個，65 歲以上的人口、這些長輩有 2,600 多位。我們這一塊土地它的面積有 1,000 多坪、在大寮地政旁邊，它的道路、交通非常的便利，所以這 3 里的里長也一直希望說我們能夠活化這一塊土地，尤其這一塊土地又是自己的，所以我們還是回歸到日照、長照中心，我想請社會局，還有民政局在這一塊的土地活用上能夠做努力，包含衛生局，其實現在成立日照、長照也是陳市長的政策，能夠造福更多的長輩。請民政局長回答一下，這一塊土地現在是大寮區公所代管，你對這一塊土地的看法呢？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這塊土地本來是由民政局權管，當初的設定是要做戶政事務所，但顯然目前沒有這個需求，所以我們把這塊機關用地交給大寮區公所，也跟周邊的這些里長跟地方去探討說它未來有什麼樣的可能性，當然初步的了解，就是在 4 月的時候里長也有建議，就如同剛剛議員講到的做一些長照、公托等等的社福據點，甚至也加上活動中心的功能。我們之前在鳳山 93 期也有很好的例子，那邊都已經完成海光的日照中心，所以我們區長也會邀請里長，可能在最近就會邀請里長去日照中心做一些觀摩、了解，再回來去進一步討論說是不是符合他們所需要的？至於說這塊地可以怎麼樣去做它的建築面積或相關的法令規範，我們民政局會專案協助區公所來做初步規劃，到時候有一個基本的資料之後，再跟地方里長跟議員報告，也要再跟市府報告。

李議員雨庭：

好，你不要像里長講的那樣，大寮內坑、拷潭他們有兩所監獄，還有垃圾掩埋場，還有凱旋醫院的精神收容所，他們覺得我們市府在那裡都沒有一個很大的建設案去造福他們，包含這 3 個里的活動中心都已經不堪使用、甚至也沒有在使用，所以他們這 3 個里的關懷據點，他們都沒有辦法去成立、去照顧這些長輩，所以我希望這一塊土地能夠儘快地來活用，重點是這塊土地是自己的，我們節省了土地成本。

接下來，我要再請教育局，有沒有去盤點所有特教生的受教跟衛生環境？其實特教生是我長期一直在關注的一些小孩。我那一天接到老師的投訴，這是在我選區的特教教室裡，它的廁所是在走廊上的，而且你們看到這個門是用拉門式的，我覺得怎麼會有那麼誇張的這些環境。其實這 2 個廁所目前是供 17 位特教生、還有學齡前的幼兒在使用，如果老師他在教學上繁忙的話，特教生自己去走廊上廁所，他們如果沒有去拉門的話，尤其現在兒少法又那麼的敏感，我覺得你這樣也讓特教生他們沒有自我保護隱私的觀念，而且特教生為什麼他們要受這種待遇？你這個廁所是在走廊的，通風不好、管線也老舊、有時候常阻塞，這影響老師跟特教生的受教環境，請局長回答一下，好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原則上特教生我們應該給他們更多的照顧，這個案子我們之前已經申請國教署補助，國教署申請有一次就沒有過；沒有過，我們今年在 4 月之前就已經會勘過，4 月 3 日就已經核定它要做補助改善、有 68 萬元的經費，我們已經核定給他了。

李議員雨庭：

什麼時候？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今年 4 月 3 日。

李議員雨庭：

今年 4 月 3 日？〔對。〕跟我投訴的老師已經在這邊上課 3 年多了，所以他沒有直接去跟學校有講到這一塊，特教生的家長也送到門口，他們沒有再進去。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我們會馬上協助他們，馬上來改善。

李議員雨庭：

好，謝謝局長。接下來，我想請教財政局長…，這是教育局的，創新教育在高雄，我們剛剛看到教育特有種這個創新博覽會是今年要在台北舉辦的，為什

麼高雄有這個展覽館？還有交通現在有越來越便利了，教育局有沒有去爭取這種全國性的創新教育展呢？我想再請謝文斌局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我們的了解，這是一個私人的機構辦理的教育展覽，那當然也是很好的一件事情，大家一起來關心創新教育，事實上我們在高雄市的教育，我們自己也有辦很多創新的活動，包括我們有翻轉高雄教育節，我們有共備的相關研討會，還有探究與實作年會、自主學習年會等等，我們有一系列的活動也是在最近都在展開。

李議員雨庭：

都在哪裡展開呢？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我們有不同的地點、有好幾場次，這個部分我們可以把相關的資料提供給議座。

李議員雨庭：

好，所以你們還沒有舉辦那麼大型的嗎？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這個是民間機構在台北辦理，當然我們也可以跟他接洽，或許……。

李議員雨庭：

其實高雄很多老師會上去看。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或許我們可以跟他接洽，明年、後年我們爭取他到我們這裡來辦理。

李議員雨庭：

接下來，我想要跟大家分享的，其實這個在業務部門質詢時也有分享過，丹麥的國小 13 歲至 15 歲是強迫要上金融教育，為什麼我說現在金融教育那麼重要？因為可以讓小孩子學習到金錢的用途、風險的支出、還有家庭的負擔以及預防詐騙。我們高雄已經有高雄銀行了，華南銀行也跟台南市合作，他們已經在去年 11 月，每一區都有華南銀行的行員去各個國小推動金融教育。本席就在想其實我們高雄也可以做，我們高雄也有高雄銀行，要不要讓高雄銀行率先去推動這個金融教育？包含我剛剛講的一個重點，現在的詐騙真的有夠猖狂，我一直希望讓大家建立一個好的金融觀念，讓我們的小孩子從小就培養金融的教養，我覺得是一個很好的政策。請問財政局長，你對這一塊的看法呢？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我想作為在地的高雄銀行，只要對於金融教育有提升的、從小時候的金融養成教育做起，我想我們可以來協助、了解看看。

李議員雨庭：

可以結合教育局，因為我們的高雄稅捐處有在去年暑假就辦了兩場小小稅務體驗營，那是針對小一到小六的孩子，這些小朋友都非常的喜愛。我想如果我們高雄銀行或我們財政局、教育局去做結合，然後撥一點經費到全高雄市的各學校去推廣金融教育，我覺得是很棒的一個政策。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好，我們之前也包含金融研訓院的部分，我們來結合教育局繼續來推廣這個部分。

李議員雨庭：

金融研訓院，現在有在我們高雄推動什麼嗎？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目前還在規劃中，所以我們會在教育局跟它對接，看到底怎麼跟高銀結合及落實？

李議員雨庭：

就是跟金融研訓院合作的嗎？

財政局陳局長勇勝：

就是跟金融研訓院的一個合作，我們來了解看看。

李議員雨庭：

好。近一個月來沿海路的狀況真的很不好，車禍頻繁，我們警察局在這一塊也做了非常多的努力，包括我們的交通局，我們也辦了無數次的會勘。本席就住在沿海路上，常常看到車禍發生都覺得很心痛，但是十次車禍九次快，如何能夠運用我們的科技執法去節制每位駕駛人，尤其現在天氣炎熱，看到每一位開大卡車的也好，機車騎士也好，大家都橫衝直撞，我覺得大家好像沒辦法靜下心來遵守交通規則，我也非常肯定我們的警察局，目前林園分局每天都去做交通執法的站崗希望能夠嚇阻，也請我們的警察局長能夠多費心、還有我們的交通局，其實在辦理多次會勘之後，都已經把改善的措施做了一個結論，我也希望能夠儘快落實。

接下來最後一個議題，我想請教消防局和環保局針對林園工業區、還有大發、大寮工業區，如何能夠提升我們工業區的安全標準？不要再讓事故發生，不要再讓我們的工業區上新聞媒體，每次上新聞媒體都是有火光、或有爆炸、

或有火災，這真的是本席和鄉親最不願意看到的，我想請我們的環保局長來回應一下，針對我們這些工業區的安全檢查有沒有跟以往不同的作風呢？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環境保護局張局長瑞璋：

包括林園工業區和大寮工業區，我們都會對比較特定工廠的污染物，或者它的製程去做深入的查核，在這個深入查核的過程當中，我們就會發現他們可能會有一些什麼樣的狀況，這個不是從 AI 監測去看到的，而是到工廠裡面去看，所以這個部分會降低工廠可能發生危險的狀況。

李議員雨庭：

好，謝謝局長。再跟警察局長提到一個時事，剛剛看到一個新聞，我也覺得很痛心，其實之前在我們的林園分局就有員警涉入詐騙案，今天下午檢調也進去港埔派出所搜索了，也是跟詐騙案有關係，所以我一直希望我們的財政局這邊要如何教育下一代，以及我們如何做好自己本身，因為本席真的很痛恨這種詐騙集團。之前本席也有提到，現在立法院也在修法，把詐騙金額在 1,000 萬元以上的要加重刑法，我想請警察局長簡單說明一下，其實同仁都非常的辛苦，但是為什麼還會鬧出這個事件呢？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謝謝李議員關心我們員警的風紀問題，這個案子簡單講就是林園分局配合雲林地檢署，在元月份的時候就已經偵辦我們陳姓偵查佐同仁牽涉到詐欺的案件，當時就已經收押、兩大過免職，後續林園分局再配合雲林地檢署，今天又再追查出來當時這個陳姓偵查佐有透過今天涉案的洪姓同仁在做簽賭，所以今天是以簽賭的案件來偵辦，現在地檢署配合我們林園分局做偵辦，勿枉勿縱是我們的原則，謝謝李議員。

李議員雨庭：

所以這一案是上次延伸下來的。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我們自己自清、自查、自檢的案件，謝謝李議員。

李議員雨庭：

好，杜絕詐騙集團，辛苦了！本席今天的質詢就到此，大家辛苦了！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李雨庭議員精彩的質詢，今天的議程到此結束，散會。（敲槌）